

CBETA電子佛典集成

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
ePub

T46n1925

法界次第初門

隋 智顓撰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



目次

- [編輯說明](#)
- [章節目次](#)
 - [法界次第初門總序](#)
 - [1 名色初門](#)
 - [2 五陰初門](#)
 - [3 十二入初門](#)
 - [4 十八界初門](#)
 - [5 十六知見初門](#)
 - [6 見愛二煩惱初門](#)
 - [7 三毒初門](#)
 - [8 五蓋初門](#)
 - [9 十使初門](#)
 - [10 九十八使初門](#)
 - [11 十惡初門](#)
 - [12 十善初門](#)
 - [13 三歸戒初門](#)
 - [14 五戒初門](#)
 - [15 四禪初門](#)
 - [16 四無量心初門](#)
 - [17 四空定初門](#)
 - [18 六妙門初門](#)
 - [19 十六特勝初門](#)
 - [20 通明禪初門](#)
 - [21 九想初門](#)
 - [22 八念初門](#)
 - [23 十想初門](#)
 - [24 八背捨初門](#)
 - [25 八勝處初門](#)
 - [26 十一切處初門](#)
 - [27 十四變化初門](#)
 - [28 六神通初門](#)
 - [29 九次第定初門](#)
 - [30 三三昧初門](#)
 - [31 師子奮迅三昧初門](#)
 - [32 超越三昧初門](#)
 - [33 四諦初門](#)
 - [34 十六行初門](#)
 - [35 生法二空初門](#)
 - [36 三十七品初門](#)
 - [37 三解脫初門](#)
 - [38 三無漏根初門](#)
 - [39 十一智初門](#)
 - [40 十二因緣初門](#)
 - [41 四弘誓願初門](#)
 - [42 六波羅蜜初門](#)
 - [43 四依初門](#)
 - [44 九種大禪初門](#)
 - [45 十八空初門](#)
 - [46 十喻初門](#)
 - [47 百八三昧初門](#)
 - [48 五百陀羅尼初門](#)
 - [49 四攝初門](#)
 - [50 六和敬初門](#)
 - [51 八種變化初門](#)
 - [52 四無礙辯初門](#)
 - [53 十力初門](#)

- [54 四無所畏初門](#)
- [55 十八不共法初門](#)
- [56 大慈大悲初門](#)
- [57 三十二相初門](#)
- [58 八十種好初門](#)
- [59 八音初門](#)
- [60 三念處初門](#)
- [贊助資訊](#)
- [卷目次](#)
 - [1a](#)
 - [1b](#)
 - [2a](#)
 - [2b](#)
 - [3a](#)
 - [3b](#)

編輯說明

- 本電子書以「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16」為資料來源。
-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2.0 為基礎，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
-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
-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部份 ePub 閱讀器可能無法呈現指定的顏色）
-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歡迎來函 service@cbeta.org 回報。
- 版權所有，歡迎自由流通，但禁止營利使用。

法界次第初門總序

天台修禪寺。沙門釋智顛。輒依經附論。撰法界次第初門三百科。裁為七卷。流傳新學。略為三意。一為讀經尋論隨見法門。脫有迷於名數者。二為未解聖教所制法門淺深之次第。三為學三觀之者。當以此諸法名相義理。一一歷心而轉作。則觀解無礙。觸境不迷。若於一念心中。通達一切佛法者。則三觀自然了了分明也。故出此三百科。名教仍當。名下略辨體相。始得三卷。

法界次第初門目錄

卷上之上

名色初門第一

五陰初門第二

十二入初門第三

十八界初門第四

十六知見初門第五

見愛二煩惱初門第六

三毒初門第七

五蓋初門第八

十煩惱初門第九 (亦名十使)

九十八使初門第十

十惡初門第十一

十善初門第十二

卷上之下

三歸初門第十三

五戒初門第十四

四禪初門第十五

四無量心初門第十六

四無色定初門第十七 (亦名四空定)

六妙門初門第十八

十六特勝初門第十九

通明觀初門第二十 (亦名通明禪)

卷中之上

九想初門第二十一

八念初門第二十二

十想初門第二十三

八背捨初門第二十四

八勝處初門第二十五

十一切處初門第二十六

十四變化初門第二十七

六神通初門第二十八

九次第定初門第二十九

三三昧初門第三十

師子奮迅三昧初門第三十一

起越三昧初門第三十二

卷中之下

四諦初門第三十三

十六行初門第三十四

生法二空初門第三十五

三十七品初門第三十六

三解脫初門第三十七

三無漏根初門第三十八

十一智初門第三十九

十二因緣初門第四十

卷下之上

四弘誓願初門第四十一

六波羅蜜初門第四十二

四依初門第四十三

九種大禪初門第四十四

十八空初門第四十五

十喻初門第四十六

卷下之下

百八三昧初門第四十七

五百陀羅尼初門第四十八

四攝初門第四十九

六和敬初門第五十

八自在我初門第五十一(亦名八種變化)

四無礙辯初門第五十二

十力初門第五十三

四無所畏初門第五十四

十八不共法初門第五十五

大慈大悲初門第五十六

三十二相初門第五十七

八十種好初門第五十八

八種音聲初門第五十九

名色初門第一

一名 二色

今辦法界初門。先從名色而始者。至論諸法本原清淨。絕名離相。尚非是一。何曾有二。不二而辨其二者。以行者初受一期妄報歌羅邏時。但有名色二法。當知名色即是一切世間出世間法之根本。能生一切法。普攝一切法。即是一切法。若諸大聖分別說一切法門。皆約名色而分別之。無有一法出於名色。故智度論偈云。

一切諸法中 但有名與色
若欲如實觀 但當觀名色
雖癡心多想 分別於異事
更無有一法 出於名色者

一名 心但有字故曰名也。即是心及相應數法。雖有能緣之用而無質礙可尋。既異於色而有心意識及諸數法種種之別名。故謂之為名也。

二色 有形質礙之法謂之為色。是十入及一入少分。皆是質礙之法。並無知覺之用。既異於心意識法。故稱為色也。

五陰初門第二

一色陰 二受陰 三想陰 四行陰 五識陰

次名色而辨五陰者。以惑者迷名偏重故。大聖教門開名則為四心。對色合為五也。此五通稱為陰者。一往而釋。陰以陰覆為義。能覆出世真明之慧。而增長生死。集散不絕。故通名為陰。

一色陰 有形質礙之法名為色。色有十四種。所謂四大五根五塵。此之十四。並是色法也。

二受陰 領納所緣名為受。受有六種。謂六觸因緣生六受。但境既有違順。非違非順之別。故六受亦各有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之異也。

三想陰 能取所領之緣相名為想。想有六種。謂取所領六塵之相。為六想也。

四行陰 造作之心能趣於果名為行。行有六種。大品經中。說為六思。思即是行。謂於六想之後。各起不善業善業無動業也。

五識陰 了別所緣之境名為識。識有六種。即是六識。若諸論師多云。識在二心之前。諸大乘經中。明識最居後。今依經為次料簡。

十二入初門第三

內六根入 一眼入 二耳入 三鼻入 四舌入 五身入 六意入

外六塵入 一色入 二聲入 三香入 四味入 五觸入 六法入

次五陰而辨十二入者。以惑者迷色偏重故。大聖教門。開色為十。心但為二。合為十二也。通稱入者。入以涉入為義。根塵相對則有識生。識依根塵仍為能入。根塵即是所入。今此十二從所入受名。故通受人名。內六入者。此之六法親故屬內。為識所依。故名為入。亦名根者。根以能生為義。此六既並有生識之功。故通名根也。

一眼入 身分對色。能見色之處名眼。眼是四大造色。體為十色共成。所謂四大四微。身根微。眼根微也。

二耳入 身分對聲。能聞聲之處名耳。耳是四大造色。亦為十色共成。謂四大四微。身根微。耳根微。

三鼻入 身分對香。能聞香之處名鼻。鼻是四大造色。亦為十色共成。謂四大四微。身根微。鼻根微。

四舌入 身分對味。能知味之處名為舌。舌是四大造色。亦為十色所成。謂四大四微。身根微。舌根微也。

五身入 六分假合之體對觸。能覺觸處皆名為身。身是四大造色。但有九色所成。謂四大四微。身根微。

六意入。心對一切法。即有能知法之用。名之為意。意者即心王也。是中除諸心數法。但取心王。以為意入。

外六入者。此六法疎故屬外。識所遊涉。故名為入。亦名塵者。塵以染污為義。以能染污情識。故通名為塵也。

一色入 一切對眼。所見之色名為色。色有二種色。攝一切色。一正報可見色。眾生身色。青黃赤白黑色等。二依報可見色。外無知青黃赤白黑色等也。

二聲入 一切對耳。所聞之色曰聲。聲有二種聲。攝一切聲。一從正報色出聲。眾生語言音聲也。二從依報色出聲也。

三香入 一切對鼻。所聞之色名香。香有二種香。攝一切香。一正報色處香。眾生身中香臭也。二依報色出香。外一切無知色中所有香臭。

四味入 一切對舌。所知之色曰味。味有二種味。攝一切味。一正報色處味。眾生身中之六味也。二依報色處味。外一切無知色中所有六味也。

五觸入 一切對身。所覺之色名觸。觸有二種觸。攝一切觸。一正報色處觸。眾生身中。冷暖澁滑等十六觸也。二依報色處觸。外一切無知色中冷暖等一十六觸也。

六法入 一切對意所知之法名法。法有二種法。攝一切法。一者心法。是中除心王。但取相應諸心數法也。二者非心法。即過去未來色法。及心不相應諸行。及三無為法。

十八界初門第四

內六根界 一眼界 二耳界 三鼻界 四舌界 五身界 六意界

外六塵界 一色界 二聲界 三香界 四味界 五觸界 六法界

六識界 一眼識界 二耳識界 三鼻識界 四舌識界 五身識界 六意識界

次十二入。而辨十八界者。以惑者迷於名色俱重故。開色為十。離名作八。合為十八界也。通名界者。以界別為義。此十八法各有別體。義無渾濫。故通受界名也。

內六根界 此具如前明。內六根入中分別其相。乃更加以界之名義者。欲使修觀之徒推析無謬。不滯十六知見之妄計也。

外六塵界 此具如前。外六塵入中分別其相。乃更加以界之名義者。意同六根。中立界名。

六識界者。若根塵相對即有識生。識以識別為義。識依於根。能識別於塵。故此六通名識也。若了識從緣生。豈計有神使知謬取也。

一眼識界 眼根若對色塵。即生眼識。眼識生時。即識色塵。故名眼識界也。

二耳識界 耳根若對聲塵。即生耳識。耳識生時。即識聲塵。故名耳識界也。

三鼻識界 鼻根若對香塵。即生鼻識。鼻識生時。即識香塵。故名鼻識界也。

四舌識界 舌根若對味塵。即生舌識。舌識生時。即識味塵。故名舌識界也。

五身識界 身根若對觸塵。即生身識。身識生時。即識觸塵。故名身識界也。

六意識界 五識生已即滅。意為意識。此意識續生。意識生時。即識法塵。若五識能生意識。即以前五識為根。後意識為意識。此意識滅次識續生。是則前意識生後意識。如是亦脫傳受根識之名。皆以能生為根。所生為識。今說所生之識。為意識界也。

十六知見初門第五

一我 二眾生 三壽者 四命者 五生者 六養育 七眾數 八人 九作者 十使作者 十一起者 十二使起者 十三受者 十四使受者 十五知者 十六見者

次名色陰入界。而辨十六知見者。名色等法中。神我本不可得。而未見道者。悉於名色等法中。妄計有我。我所。計我之心。歷緣略辨。即有十六知見之別。廣對諸緣。則妄計不可稱數。因此顛倒。備起一切煩惱生死行業。今為欲於後明生法二空等一切觀門。必須善識假實之法。故略依傍大智度論釋之也。

一我 若於名色陰入界等法中無明不了。若即若離中。妄計有我我所之實。故名我為也。

二眾生 於名色陰入界等法和合中。妄計有我生。故名眾生。

三壽者 於名色陰入界等法中。妄計有我受一期果報壽有長短。故名壽者。

四命者 於名色陰入界等法中。妄計我命根成就連持不斷。故名命者。

五生者 於名色陰入界等法中。妄計我能起眾事。如父生子。名為生者。亦計我來人中受生。故名生者。

六養育 於名色陰入界等法中。妄計我能養育於他。故名養育。亦計我從生已來。為父母養育。故名養育。

七眾數 於名色陰入界等法中。妄計我有名色五眾。十二入十八界等諸因緣。是眾法有數故名眾數。

八人 於名色陰入界等法中。妄計我是行人。異於非行之人。故名為人。亦計我生人道。異於餘道。故名為人。

九作者 於名色陰入界等法中。妄計我有身力手足。能有所作。故名作者。

十使作者 於名色陰入界等法中。妄計我能役他。故名使作者。

十一起者 於名色陰入界等法中。妄計我能造後世罪福業。故名起者。

十二使起者 於名色陰入界等法中。妄計我能令他起後世罪福業。故名使起者。

十三受者 於名色陰入界等法中。妄計我當後身受罪福果報。故名受者。

十四使受者 於名色陰入界等法中。妄計我當令他受苦樂果報。故名使受者。

十五知者 於名色陰入界等法中。妄計有五根能知五塵。故名知者。

十六見者 於名色陰入界等法中。妄計我有眼根故。能見一切色。亦計我能起邪見。我起正見名見者。

見愛二煩惱初門第六

一見煩惱 二愛煩惱

次名色陰入界。及我等十六。而辨見愛者。若迷此假實二法。則倒想紛然。故三界流轉無際。皆是煩惱使之然也。若論煩惱根本。不出見愛。枝派分別。則科目甚多。所謂三毒五蓋十使。九十八煩惱。八萬四千乃至塵沙等數。此諸科目雖數有多少。而同是煩惱潤生之力。體無殊別。但教門善巧。乃約增減之數而制立之。故纓絡經云。見著二法迷法界色心。廣起一切三界煩惱。通名煩惱者。煩以喧煩為義。惱以逼亂為義。能喧煩之法逼亂行者心神。致使真明不得開發。故名煩惱也。

一見煩惱 邪心觀理名之為見。若於假實之理。情迷而倒想邪求。隨見偏理妄執為實。通名為見。見煩惱者。謂五利使。見諦所斷八十八使。及六十二見等也。

二愛煩惱 貪染之心名之為愛。若於假實二事。情迷隨心。所對一切事境。染著纏綿。通名為愛。愛煩惱者。謂五鈍使。思惟所斷十使。及所斷結流。愛扼纏蓋纏等也。

三毒初門第七

一貪毒 二瞋毒 三癡毒

次見愛而辨三毒者。此二科既有合離之異。事須分別。若合但取癡一分為見。餘一分及貪恚。並合為愛也。若離則見愛之中各有三毒。如此歷三界五行。則離出九十八使。一切煩惱通名毒者。毒以沈毒為義。惱壞之甚。故云沈毒。以其能壞出世善心。故名為毒也。

一貪毒 引取之心名之為貪。若以迷心對一切順情之境。引取無厭。即是貪毒。歷三界五行。十五貪使並是貪毒。但上二界煩惱既薄故。別受愛名。

二瞋毒 違忿之心。名之為瞋。若以迷心對一切違情之境。便起忿怒。即是瞋毒。歷欲界五行下。即有五瞋使。並是瞋毒。數人義上二界無瞋也。

三癡毒 迷惑之心名之為癡。若迷一切事理之法。無明不了。迷惑妄取。起諸邪行。即是癡毒。亦名無明。無明有二種。一者相應無明。即是與三界五行下八十八使。相應共起。二者不相應無明。即是三界五行下十五癡使也。

五蓋初門第八

一貪欲蓋 二瞋恚蓋 三睡眠蓋 四掉悔蓋 五疑蓋

次三毒而辨五蓋者。若論三毒之體。豈異五蓋。但科目不同。名字增減有異。故次分別。所以然者。若沒癡毒之名而離癡法。為睡眠掉悔疑三蓋。足貪瞋為五蓋也。若開五蓋則煩惱無量。通名蓋者。蓋以覆蓋為義。能覆蓋行者清淨善心。不得開發。故名為蓋。而此五蓋既的為在下所明諸禪正障。故須略辨其相。

一貪欲蓋 引取心無厭足為貪欲。分別體相。具如貪毒中說。三界五行中十五貪使。即是貪欲蓋。

二瞋恚蓋 忿怒之心名為瞋恚。分別體相。具如前說。欲界五行五種瞋使。即是瞋蓋也。

三睡眠蓋 意識昏熟曰睡。五情暗冥名眠。若心依無記則增長無明。故意識昏昏而熟。五情暗冥無所覺知。謂之睡眠也。數人說為增心數法。猶屬見思所斷十五癡使攝也。

四掉悔蓋 邪心動念曰掉。退思憂悴為悔。若縱無明謬取。則戲論動掉心生。既所為乖失。退思則有憂悔也。亦是增心數法。正屬見諦所斷三十二見使。攝思惟斷。亦有少分也。

五疑蓋 癡心求理。猶預不決。名之為疑。若修道定等法。無明暗鈍。不別真偽。因生猶預。心無決斷。皆謂疑也。世間通疑。非一正論。障道之疑。即是見諦所斷。三界四行十二疑使也。

十使初門第九

五鈍使 一貪使 二瞋使 三無明使 四慢使 五疑使

五利使 一身見使 二邊見使 三邪見使 四戒取使 五見取使

次五蓋而辨十使者。豈有十使異於五蓋。若教門但為修定者說。略立三毒五蓋之數。若為修慧者說。欲使明識所斷之惑無謬。故須分別為十使也。所以然者。貪瞋二蓋。即是貪瞋二使。睡蓋之本。即是癡使。離癡出慢。即為慢使。疑蓋即疑使也。是為五鈍使。掉悔即是邪思掉動之心。若細分別其相。則有五利五鈍使之別。而此推之還是五蓋。分別為十使也。若開十使。則出一切煩惱。此十通名使者。使以驅役為義。能驅役行者心神。流轉三界。故通受使名。亦名十煩惱。煩惱義如前說。

一貪欲使 引取無厭。名曰貪欲。分別其相。具如貪毒中說。見思所斷。三界五行中十五貪。皆是貪使。

二瞋恚使 忿怒之心。名之曰瞋。分別其相。具如瞋毒中說。見思所斷。欲界五行中五恚。即是恚使也。

三無明使 迷惑不了之心。名為無明。若以迷心緣境。隨有所起。則念念永失。而不知慚愧者。皆是癡也。見思所斷。三界五行下十五癡。即是無明使。

四慢使 自恃輕他之心曰慢。若自恃種姓富貴有德才能。輕蔑於他。即是慢也。慢有八種。在下別出。乃至見思所斷。三界五行下十五慢。皆是慢使也。

五疑使 迷心乖理。猶預不決曰疑。分別其相。具如疑蓋中說。三界四行十二種疑。並是疑使也。

六身見使 若於名色陰入界中。妄計為身。名為身見。若以無明不了。則於五陰中。起二十種身見。則身見有二十種。見諦所斷。一行中歷三界有二身見也。

七邊見使 執邊之心。名為邊見。若於四邊。不了隨見。一邊為實。餘邊悉為妄語。如其所見。互執一邊。悉墮邊見。歷三世五陰。即有六十二見。並是見諦所斷。合六十二見。同是一邊見攝也。又約見諦所斷。一行中歷三界即有三邊見。

八邪見使 邪心取理故名邪見。若無明不了。四諦因果。邪心推獲。謂無此理。因斷滅出世間善根。乃至世間善根。作闡提行。是為邪見。見諦所斷三界四行中。有十二邪見是也。

九見取使 於非真勝法中。謬見涅槃。生心而取。故曰見取。若行道之時。雖入種種觀門。而真明未發。無明不了。便謬計所得。以為真為勝。生心取著。皆名見取也。見諦所斷。三界四行。有十二見取是也。

十戒取使 於非戒中。謬以為戒。取以進行。故曰戒取。若取雞狗牛戒。乃至九十五種外道所行之戒。以為真戒。皆名戒取。若人雖持佛戒。見有戒相。亦是戒取。見諦所斷三界二行。有六種戒取是也。

九十八使初門第十

見諦門八十八使 欲界有三十二使 色界有二十八使 無色界二十八使

思惟門十使 欲界有四使 色界有三使 無色界有三使

次十使而辨九十八使者。正為見思兩道惑障不同。欲使修觀之者。精識所治之惑。斷伏無濫。故教門歷三界五行。細分別十使。則有九十八也。亦名九十八煩惱。通名為使。名煩惱者。類如前釋。若離九十八使。則出一切煩惱。今依數人明九十八使也。若成實論人。所解則異也。

見諦惑欲界三十二使 苦諦下有十使。集諦下有七使。除身見邊見戒取。滅諦下有七使。亦除身見邊見戒取。道諦下有八使。但除身見邊見。故欲界四行下。合有三十二使。

見諦惑色界二十八使 苦諦下有九使除瞋。集諦下有六使除瞋。及除身見邊見戒取。滅諦下有六使。亦除瞋及身見邊見戒取。道諦下有七使。亦除瞋使及身見邊見。故色界四行下。合有二十八使也。

見諦惑無色界二十八使 苦諦下有九使。集諦下有六使。滅諦下有六使。道諦下有七使。若取若除。皆如色界中分別。故無色界四行下。合二十八使。合三界四諦下。有八十八使。並是能障見諦之惑。為須陀洹見道之所斷也。分別使相略說。並如前十使章門辨也。

思惟惑欲界四使 一貪使。二瞋使。三癡使。四慢使。

此使從斯陀含向。入修道斷。乃至阿那含果。九品方盡。

思惟惑色界三使 一貪使。二癡使。三慢使。

此三使並是阿羅漢向。用修道智斷也。

思惟惑無色界三使 一貪使。二癡使。三慢使。

故三界思惟惑合有十使。足前見諦。合為九十八使。但此三使亦是阿羅漢向斷。至果方盡也。

次此應廣出諸煩惱科目。所謂三漏。四流。四縛。八邪。八倒。九結。九惱。十纏。乃至五百煩惱。八萬四千諸塵勞門。及恒沙等數煩惱。皆從見愛九十八使。離合而辨。若具出科目(云云)。今略出數科。足以顯教門明煩惱離合惑障潤生之法。諸煩惱科目。至第六卷中。別當更隨要而出。

十惡初門第十一

身有三惡 一殺生 二偷盜 三邪淫

口有四惡 一妄語 二兩舌 三惡口 四綺語

意有三惡 一貪欲 二瞋恚 三邪見

次諸煩惱結使而辨十惡者。以煩惱既是惑亂之法。能驅役行者心神。乃令觸境顛倒。若縱此感情而起身口意者。則動與理乖。故於三業所起。備有十惡也。通名惡者。惡以乖理為義。此十並是乖理而起。故名為惡。亦名十不善道。以其能通苦報。故非善道也。

一殺生 斷一切眾生命。故名為殺生。

二偷盜 盜取他財物。故名為偷盜。

三邪淫 於非妻妾而行欲事。故名邪淫。

四妄語 以言誑他。故名妄語。

五兩舌 構鬪之言間他。令致得失分。乖名為兩舌。

六惡口 惡言加彼。令他受惱。名為惡口。

七綺語 綺側語辭言乖道理。名為綺語。

八貪欲 引取順情塵境。心無厭足。名為貪欲。

九瞋恚 若對違境。心生忿怒。名為瞋恚。

十邪見 撥正因果。僻信求福。皆名邪見。

次此應出四重。五逆。七逆。謗方等經。用僧鬘物。作闍提行。十六惡律儀等。諸輕重惡業科目。皆從十惡中。離合分別而說者。今欲論諸入道要門具出(云云)。至後第六卷中。別當更出。

十善初門第十二

身三種善 一不殺生 二不偷盜 三不邪淫

口四種善 一不妄語 二不兩舌 三不惡口 四不綺語

意三種善 一不貪欲 二不瞋恚 三不邪見

次十惡而辨十善者。若人能知惡是乖理之行故。現在將來由斯招苦。則必須息惡行善。可以來世永致清升之樂果。是以次十惡而明十善也。但十善有二種。一止。二行。止則但止前惡。不惱於他。行則修行勝德。利安一切。此二通稱善者。善以順理為義。息倒歸真。故云順理。止則息於重倒之惡。行則漸歸勝道之善。故止行二種。皆名為善。或加以道名。以能通至樂果也。

一不殺生 即是止善。止前殺生之惡行。善者當行放生之善也。

二不偷盜 即是止善。止前盜他財物之惡行。善者當行布施之善。

三不邪淫 即是止善。止前於非妻妾淫欲之惡行。善者當行恭敬之善。

四不妄語 即是止善。止前虛言誑他之惡行。善者當行實語之善也。

五不兩舌 即是止善。止前構鬪兩邊之惡行。善者當行和合之善。

六不惡口 即是止善。止前惡言加人之惡行。善者當行軟語之善。

七不綺語 即是止善。止前綺側乖理之惡語行。善者當行有義語饒益之善。

八不貪欲 即是止善。止前引取無厭之惡行。善者當行不淨觀。觀諸六塵皆欺誑不淨之觀行善。

九不瞋恚 即是止善。止前忿怒之惡行。善者當行慈忍之善。

十不邪見 即是止善。止前撥正因果僻信邪心之惡行。善者當行正信歸心正道生智慧之善心。

法界次第初門卷上之上

法界次第初門卷上之下

陳隋國師智者大師撰

三歸戒初門第十三

一歸佛 二歸法 三歸僧

次十善而辨三歸者。如來未興於世。爾時已有十善之化。是為世間舊善。豈有三寶之可歸。大聖初成正覺。方因提謂長者。開授三歸之戒。翻邪歸正。以為入聖之根本。三乘行者。歸宗進行。此為初首也。三歸之用。正破三邪。濟三塗。接三乘。出三有。佛法以此三歸為本。通發一切戒品及諸出世善法。豈同十善之舊法耶。問曰。十二門禪亦是舊法。今何故不三歸前說。答曰。若依說教時節實如所問。但今欲次論修行戒定之次。則不得爾。今次三歸之下。備出諸戒科目。並同此意。

一歸依佛 佛陀秦言覺者。自覺覺他。故名為佛。歸者以反還為義。反邪師還事正師。故名歸。依者憑也。憑心靈覺。得出三塗及三界生死也。故經云。歸依於佛者。終不更歸依其餘諸外天神也。

二歸依法 達磨秦言法。法云可軌。大聖所說。若教若理。可為心軌。故言法也。歸者反邪法還修正法。故名歸。依者憑佛所說。法得出三塗及三界生死。故經云。歸依於法者。永離於殺害。

三歸依僧 僧伽秦言眾。眾名和合。出家三乘行者。心與佛所說事理法合。故名為僧。歸者反九十五種邪行之侶。歸心出家三乘正行之伴。故名歸。依者憑心出家三乘正行伴。得出三塗及三界生死。故經云。歸依於僧者。永不復更歸依其餘諸外道也。

五戒初門第十四

一不殺生戒 二不偷盜戒 三不邪淫戒 四不妄語戒 五不飲酒戒

次三歸而辨五戒者。大智度論云。念佛如醫王。念法如服藥。念僧如瞻病人。念戒如藥禁忌。今所以次三歸而明諸戒品。意在此也。故佛為提謂等在家弟子。受三歸已。即授五戒。為優婆塞。若在家佛弟子。破此五戒則非清信士女。故經云。五戒者天下大禁忌。若犯五戒。在天則違五星。在地則違五嶽。在方則違五帝。在身則違五藏。如是等世間違犯無量。若約出世。犯五戒者。則破五分法身一切佛法。所以者何。五戒是一切大小乘尸羅根本。若犯五戒。則不得更受大小乘戒也。若能堅持。即是五大施也。此五通名戒者。以防止為義。能防惡律儀無作之非。止三業所起之惡。故名防止。

一不殺生戒 云何名殺生。若實知是眾生。發心欲殺而奪其命。起身業有作已。是名殺罪。若不作是事。名不殺戒。其餘繫閉鞭打等。是殺方便非正罪。

二不偷盜戒 云何名盜。知他物生盜心。取物去離本處物屬我。是名盜。若不作是事。名不偷盜戒。其餘計校乃至手捉未離地等。是盜方便非正罪。

三不邪淫戒 云何名邪淫。若女人為父母兄弟姊妹夫主兒子。世間法王法守護。若出家戒法護。乃至自婦受一日戒法。若有娠乳兒。及非道處。如是犯者。名為邪淫。若不作是事。名不邪淫戒其餘言戲。以物相要。乃至捉手觸身。未遂淫事。皆為邪淫方便非正罪。

四不妄語戒 云何名妄語。不淨心欲誑他。隱覆實事。出異語生口業。是名妄語。若不作是事。名不妄語戒。妄語之罪。從言聲相解生。若不相解。雖不實語。皆是妄語方便。不謂正罪。

五不飲酒戒 云何名酒。酒有三種。一者穀酒。二者果酒。三者藥酒。若乾若濕。若濁若清。如是等能令人心動放逸。起三十六失。若不飲者。是名不飲酒戒也。

次此應明在家優婆塞優婆夷。一日一夜八戒。出家沙彌沙彌尼十戒。式叉摩那尼六法戒。比丘比丘尼十種得戒。五篇七聚相。乃至菩薩十重四十八輕戒。及三千威儀。八萬律儀。是中皆應次第略出科目。辨大聖從麤至細制戒之意。事轉繁多具列(云云)。今欲且逐要出諸禪定智慧法門科目次第。此諸戒中事數。至下第六卷。別更隨要者出之。

四禪初門第十五

一初禪 二二禪 三三禪 四四禪

今次諸戒品而辨四禪者。上所明戒相。雖復麤細有殊。終是同防欲界身口外惡。既未除細亂。豈能超出欲界之境。若自尸羅皎潔。志在禪門。專修五法(五法在下別出科目)則色界清淨四大自現身中緣。是以次第獲得根本四禪種種勝妙支林功德爾乃因超欲網果居色界。通名禪者。禪是西土之音。此翻棄惡。能棄欲界五蓋等一切諸惡。故云棄惡。或翻功德叢林。或翻思惟修。今不具釋。而言根本者。以無量心背捨勝處一切處神通變化及無漏觀慧等種種諸禪三昧。悉從四禪中出。故稱根本。

初禪有五支 一覺支 二觀支 三喜支 四樂支 五一心支

一覺支 初心在緣名為覺。行者依未到地。發初禪色界清淨色法。觸欲界身根。心大驚悟。爾時即生身識覺。此色觸未曾有功德利益。故名覺支。

二觀支 細心分別名為觀。行者既證初禪功德。即以細心。分別此禪定中色法諸妙功德境界。分明無諸蓋覆。如是等功德。欲界之所未有。故名觀支。

三喜支 欣慶之心名為喜。行者初發禪時。乃有喜生。但分別未了。故喜心未成。若觀心分別。所捨欲界之樂甚少。今獲得初禪。利益甚多。如是思惟已。則歡喜無量。故名喜支。

四樂支 怡悅之心名為樂。行者發初禪時。乃即有樂。但分別喜動踊心息。則恬然靜慮。受於樂觸怡悅之安快。故名樂支。

五一心支 心與定法一。故名曰一心。行者初證禪時。乃即著定。而心猶依覺觀喜樂之法。故有細微之散。若受喜樂心。自然與定法一。故名一心支。

二禪有四支 一內淨支 二喜支 三樂支 四一心支

一內淨支 心無觀覺之渾濁。故名內淨。行者欲離初禪時。種種訶責覺觀。覺觀既滅則心內靜。心與靜色法相應。豁爾明淨。故名內淨支也。

二喜支 欣慶之心名為喜。行者初得內淨時。即與喜俱發。而喜心未成。次心自慶。得免覺觀之患。獲得勝定內淨之喜。歡喜無量。故名喜支。

三樂支 怡悅之心名為樂。行者喜踊之情既息則恬然靜慮。受於內淨喜中之悅樂。故名樂支也。

四一心支 心與定法一。謂之一心。行者受樂心息。則心與定一。澄停不動。故名一心支。

三禪有五支 一捨支 二念支 三慧支 四樂支 五一心支

一捨支 離喜不悔。此心名捨。行者欲離二禪時。種種因緣。訶責於喜。喜既滅謝。三禪即發。若證三禪之樂。則捨二禪之喜。不生悔心。故名捨支。亦名三禪。樂初生時。是樂三界第一。能生心著。心著則禪壞。故須行捨。

二念支 念名愛念。行者既發三禪之樂。樂從內起。應須愛念。將息則樂得增長。乃至遍身。如慈母念子。愛念將養。故名念支。

三慧支 解知之心名慧。行者既發三禪之樂。此樂微妙。難得增長遍身。若非善巧之解慧。則不能方便長養此樂得遍身。

四樂支 怡悅之心名為樂。行者發三禪樂已。若能善用捨念慧將護此樂。樂既無過則增長遍身怡悅受樂安快三禪之樂。三禪為最樂。若離三禪。餘地更無遍身之樂也。

五一心支 心與定法一。名曰一心。行者受樂心息。則心自與定法一。澄淨不動。名一心支。

四禪四支 一不苦不樂支 二捨支 三念支 四一心支

一不苦不樂支 中庸之心。不苦不樂。行者欲離三禪時。種種因緣。訶責於樂。樂既謝滅。則不動之定。與捨俱發。故內心湛然。不苦不樂也。

二捨支 離樂不悔此心名捨。行者既得第四禪不動真定。則捨三禪難捨之樂。不生悔心。故名捨支。亦云。證四禪不動定時。不應取定起動念心。若心行捨。則無動念之乖也。

三念清淨支 念者愛念也。行者既得四禪真定。當念下地之過。念自功德。方便將養令不退失。進入勝品。故名念支。亦云是四禪中有不動照了正念分明。故名念支。

四一心支 心與定法一。名一心支。行者既得四禪捨俱之定。捨念將息。則心無所依。泯然凝寂。一心在定。猶如明鏡。不動淨木無波湛然而照萬像皆現。何故此四禪中。獨名不動定也。初禪覺觀動。二禪喜所動。三禪樂所動。是四禪中先離憂喜。今復除苦樂。故名真定也。三界勝定。無復過此若三乘行人。善巧照了分明。則因此定發真無漏。有漏外道無慧方便。入此定時。不壞

身色。直滅其心。入無想定。謂為涅槃。是為邪倒。非涅槃也。從初禪至四禪。有十八法。皆名支者支派也。從四禪中分派。出十八功德。故名支也。

四無量心初門第十六

一慈無量心 二悲無量心 三喜無量心 四捨無量心

次四禪而辨四無量心者。四禪但是自證禪定功德。而未有利他之功。故樂大功德者。當憐愍一切眾生。修慈悲喜捨四無量定。此四通名無量心者。從境以得名。以所緣眾生無量故。能緣之心。亦隨境無量。故悉受無量心名。

一慈無量心 能與他樂之心。名之為慈。若行者於禪定中。念眾生令得樂時。心數法中生定。名為慈定。是慈相應心。無瞋無恨。無怨無惱。善修得解。廣大無量遍滿十方。名慈無量心。

二悲無量心 能拔他苦之心。名之為悲。若行者於禪定中。念受苦眾生令得解脫時。心數法中生定。名為悲定。是悲相應心。無瞋無恨。無怨無惱。善修得解。廣大無量遍滿十方。是為悲無量心也。

三喜無量心 慶他得樂。生歡悅心。名之為喜。若行者於禪定中。念眾生令離苦得樂歡喜時。心數法中生定。名為喜定。是喜相應心。無瞋無恨無怨無惱。善修得解。廣大無量遍滿十方。是為喜無量心。

四捨無量心 若緣於他無憎無愛之心。名之為捨。行者於禪定中。念眾生悉念同得無憎無愛如證涅槃。寂然清淨。如是念時。心數法中生定。名為捨定。是捨相應心。無瞋無恨無怨無惱。善修得解。廣大無量遍滿十方。是為捨無量心。

四空定初門第十七

一虛空處定 二識處定 三無所有處定 四非有想非無想處定

次無量心而。辨四空處定者。四無量心中。雖有大功德。而未免形質之患累。若行人厭色如牢獄者。則心心樂欲出離色籠。故次無量以明四空處定。通言空者。此四定體無形色。故名為空。各依所證之境。為處境法持心。心無分散。故名定也。

一空處定 若滅三種色緣空而入定者。名空處定。行者厭患色如牢獄。心欲出離。即修觀智。破於色故過一切色相。滅有對相。不念種種相。入無邊虛空處。心與虛空之法相應。是為虛空處定。

二識處定 若捨空緣識而入定者。名識處定。行者厭患虛空。虛空無邊。緣多則散。能破於定。即捨虛空。轉心緣識。心與識法相應。名為識處定。

三無所有處定 若捨識處心。依無所有法而入定者。名無所有處定。行者厭患於識三世之識無邊。緣多則散能破於定。故捨緣識。轉心依無所有法。心與無所有法相應。名為無所有處定。有人解云。捨多識取少識。緣之入定。名無所有處定也。

四非有想非無想定。若捨二邊之想而入定者。名非有想非無想定。行者厭患無所有處想如癡。有想處如癰如瘡。更有定名非有想非無想處。即捨無所有處。緣念非有非無想之法。心與非有非無想法相應。是為非有想非無想處定。亦云。凡夫外道得此定。謂證涅槃。斷一切想。故言非有想。佛弟子如實知有細想。依四眾而住。故云非無想得失。合而立名。故云非有想非無想處定。略明三界十二門禪。極在於此也。

六妙門初門第十八

一數 二隨 三止 四觀 五還 六淨

次四空定而辨六妙門者。前來所明禪定。雖復深遠。而並是世間舊法。從初至後。厭下攀上。地地之中。都未有觀慧照了出世方便。故凡夫外道。修得此十二門禪。不能發真悟道。是以生死無絕。意在此也。今之六法。前三是定。後三是慧。定愛慧察。能發真明。出離生死。豈同上也。此六通言妙門者。涅槃為妙門。謂能通六法。次第相通。能至真妙泥洹。故云妙門。一家所明。有十種六妙門。今但略出次第相生一科。六門以為次者。此六門既是亦有漏亦無漏禪。於餘亦有漏亦無漏禪中。淺而且局。故以為次也。

一數息門 攝心在息。從一至十。名之為數。行者為修無漏真法。先須調心入定。欲界塵散難攝。非數不治。故須善調身息。從一至十。則塵亂靜息。心神停住。是為入定之要。故以數息。為妙門也。

二隨息門 細心依息。知入知出。故曰為隨。行者雖因數息心住而禪定未發。若猶存數則心有起念之失。故須放數修隨。心依於息。入時知入。出時知出。長短冷暖。皆悉知之。若心安明淨。因是則諸禪自發。故以隨為門也。

三止門 息心靜慮。名之為止。行者雖因隨息心安明淨。而定猶未發。若心依隨。則微有起想之亂。澄淨安隱。莫若於止。故捨隨修止。是中多用凝心止也。凝心寂慮。心無波動。則諸禪定自然開發。故以止為門。

四觀門 分別推析之心名為觀。行者雖因止證諸禪定。而解慧未發。若住定心。則有無明味著之乖。故須推尋檢析所證禪定。是中多用實觀四念處也。若觀心分明。則知五眾虛誑。破四顛倒及我等十六知見。顛倒既無。無漏方便因此開發。故以觀為門。

五還門 轉心反照。名之為還。行者雖修觀照。而真明未發。若計有我能觀析破於顛倒。則計我之惑。還附觀而生。同於外道。

故云是諸外道計著。觀空智慧。不得解脫。若覺此患。即當轉心反照能觀之心。若知能觀之心虛誑無實。即附觀執我之倒自亡。因是無漏方便自然而朗。故以還為門。

六淨門 心無所依。妄波不起。名之為淨。行者修還之時。雖能破觀之倒。若真明未發。而住無能所。即是受念。故令心智穢濁覺知。此已不住不著。泯然清淨。因此真明開發。即斷三界結使。證三乘道。故云。其清淨得一心者。則萬邪滅矣。以淨為門。意在此也。

十六特勝初門第十九

一知息入 二知息出 三知息長短 四知息遍身 五除諸身行 六受喜 七受樂 八受諸行心 九心作喜 十心作攝 十一心作解脫 十二觀無常 十三觀出散 十四觀離欲 十五觀滅 十六觀棄捨

次六妙門而辨十六特勝者。此二種禪定。大意雖同。而六妙門。一往豎淺橫廣。十六特勝。則豎長橫局。長則位遠難窮。次後而明也。皆稱特勝者。解釋別有因緣事。具出(云云)。但此禪始從調心。終至非想。地地皆有觀照。能發無漏。而無厭惡自害之失。故受特勝之名。諸師多以此十六對四念處觀。若作此釋。則進退約位。但與六妙門齊。分別二種。對特勝之相。豎橫不同。略如下辨。適取意用之。

一知息入 修習特勝之初。正依隨息。故以知息入為門。即代初數息調心之法。所以然者。數息則闡心而數。故觀慧不明。今知息入。則照息分明。故解慧易發。是以用知息入為調心法也。若將十六特勝。橫對四念處者。從知息入去。有五特勝。並屬身念處觀。

二知息出 修特勝者。當以此知息出代數息初調心法也。意如前釋。若對念處猶屬身念處觀也。

三知息長短 修特勝者。藉觀以調心。心既靜細。則照了漸明。若得麤住細住。及欲界定。定中暗障薄。即便覺息入出。長短之相也。若對念處。猶屬身念處觀也。

四知息遍身 修特勝者。從欲界定。與觀相扶。入未到地。故證未到地定時。即覺身及定法。悉皆虛假。息之入出。遍身微微。如有如無。既於定中。照了分明。染著心薄也。若對念處。猶屬身念處也。

五除諸身行 修特勝者。從未到地。欲入初禪時。常應觀析。因此若發初禪覺觀之法。則身心豁然開朗。如明眼人開倉。即自了了。見倉中所有。分別所證境界。皆虛假空無人我。既無人我。誰作諸事。誰受禪定。是則顛倒所起身業。皆悉壞滅。故云除諸身行。若對念處。齊此猶屬身念處觀。

六受喜 修特勝者。既常與觀慧相應。若證初禪。喜支即能照了。因是喜生無過。故云受喜。若對念處。從此有三特勝。並屬受念處觀。

七受樂 修特勝者。既常與觀慧相應。若證初禪。得樂支時。即能覺了。便於樂支。不起見著。以無所受。而受樂觸。故云受樂。若對念處。猶屬受念處觀。

八受諸行心 修特勝者。既常與觀慧相扶。若證初禪一心支時。即能照了一心。不起顛倒。於一心中。獲得正受。故云受諸行心。若對念處。齊此猶屬受念處觀也。

九心作喜 修特勝者。離初禪入二禪時。常自照了。因是若發二禪內淨喜。則真喜從觀慧而生。故名心作喜。若對念處。從此有三特勝。並屬心念處觀也。

十心作攝 修特勝者。既因觀慧。得二禪一心支。即照了一心。因是倒想不起。故云心作攝也。若對念處。猶屬心念處觀。

十一心作解脫 修特勝者。離二禪入三禪。常有觀照。是故若發三禪即能照了。雖得妙樂。心不耽著。無累自在。故云心作解脫。若對念處。齊此猶屬心念處觀。

十二觀無常 修特勝者。離三禪入四禪時。常修觀照。是故若發四禪不動定時。即自觀達。定中心識虛誑。念念生滅。故云觀無常也。若對念處。從此有五特勝。皆屬法念處觀。

十三觀出散 修特勝者。從四禪入虛空處時。加修觀智。內外照了。是故若證空定之時。即知能離色界。緣空之識。自在逍散。而虛誑不實。心不愛著。故云觀出散。若對念處猶屬法念處觀。

十四觀離欲 修特勝者。離虛空處定。入識處時。常以觀慧。內自推檢。欲離虛空處。離欲之心。是故發識處定。即能觀達。識定虛誑不實。心不愛著。故云觀離欲。若對念處。猶屬法念處觀。

十五觀滅 修特勝者。離識處入無所有時。以智照了所修之境。能修之心。是故若發無所有處定。即自觀達無所有處虛誑不實。心不住著。故云觀滅。若對念處。猶屬法念處觀。

十六觀棄捨 修特勝者。離無所有。修非有想非無想定時。即自以智觀察所修之法。能修之心。是故若發非想定時。即觀照分明。知非想處兩捨之定。猶有細想。四眾和合而有虛誑不實。非是涅槃安樂真法。則心不愛著。特勝行者。若於地地。修觀照了。則地地之中。顛倒不起。心不染著。隨其因緣會處。即於是地。發真無漏。證三乘道。略辨特勝竟。言少則意難見。讀者必

須細心比類令知地地之中。與根本禪四空證定。一往雖同。而觀慧有別也。

通明禪初門第二十

初禪 二禪 三禪 四禪 虛空處 識處 少處 非有想非無想處 滅受想定

次十六特勝。而辨通明禪。此禪豎深橫細。定觀精巧。過於特勝。故次後辨之。而不次九想背捨後辨者。此禪雖是實觀深細。而未具無漏得解。廣大對治之用。於破煩惱義劣。故不次背捨等安之。亦以非其氣類。今次十六之後。正應從容得所也。言通明者。辨此禪相。具出大集經中。但經不別出名目。而北國諸禪師。坐證此法者。欲以教人。必須標名傳世若用根本禪說。雖定名一往相似。而行相迥異。還用此名。說者行人便作常解。則大乖其妙。若安十六特勝觀法。雖小相似。而名目都不相關。若對背捨勝處等。名之與觀。條然併異。既進退並不同餘禪。豈可用餘禪名說。故別為立自名。名曰通明。所言通明者。修此禪時。必須三事通觀。故云通明。亦以能發六通三明。故云通明。但此禪境界繁多。非可傳述。今止列大集經中所出科目示知有此一法門異常所傳禪也。

初禪六支 大集經云。言初禪者。亦名為具。亦名為離。離者謂離五蓋。具者謂具足五支。言五支者。覺觀喜樂安定。一覺支者。云何名覺。如心覺大覺。思惟大思惟。觀於心性。是名覺。云何名觀。心行大行。遍行隨喜。是名為觀。云何名喜。如真實知大知小。心動其心。是名為喜。云何名為樂。行於此法。心悅受於樂觸。是名為樂。云何名為安。謂心安身安。受於樂觸。是名為安。云何名為定。謂若心住大住不亂。於緣不謬。無有顛倒。是名為住。

二禪三支 大集經云。言二禪者。亦名為離。亦名為具。離者同離五蓋。具者具足三支。謂喜安定也。

三禪五支 大集經云。言三禪者。亦名為離。亦名為具。離者謂離五蓋。具者具足五支。謂念捨慧安定。

四禪四支 大集經云。言四禪者。亦名為離。亦名為具。離者同離五蓋。具者具足四支。謂念捨不苦不樂定。

空處定 大集經云。若有比丘。觀身厭患。遠離身相。一切身觸喜觸樂觸。分別色相。遠離色陰。觀無量空處。是名比丘得空處定也。

識處定 大集經云。若有比丘。修奢摩他毘婆舍那觀。心意識自知此身不受三受。以得遠離是三種受。是名比丘得識處定。

少處定 大集經云。若有比丘。觀三世空。知一切行。亦生亦滅。空處識處。亦生亦滅。作是觀已。次第觀識。我今此識亦識非識。若非識者。名寂靜我。云何求斷此識。是名得少處定。

非想定 大集經云。若有比丘。有非想心。作是思惟。我今此想。是苦是漏。是瘡是癰。是不寂靜。若我能斷如是非想及非非想。是名寂靜。若有比丘。能斷如是想非非想者。是名獲得無想解脫門。何以故。法行比丘。作是思惟。若有受想。若有識想。若有觸想。若有空想。若有識想。若非想非非想等。皆名麤想。我今若修無想。無想三昧。則能永斷如是等想。是故見於非想非非想為寂靜。如是見已。入非非想定。已不愛不著。破無明。彼無明已。名獲阿羅漢果。前三種定。二道所斷。後第四定。終不可以世俗道斷。凡夫於非想處。雖離麤煩惱。而亦有十種細法。以其無麤煩惱故一切凡夫。謂是涅槃。凡夫者。外道鬱頭藍弗是也。

滅盡定 大集經云。憍陳如。若有比丘。修習聖道。厭離四禪四空處觀。滅莊嚴之道。而入滅盡定也。

今此所述。通明禪支。並出大集經文。是中未有一句私解。讀者自具尋思。

法界次第初門卷上之下

九想初門第二十一

一脹想 二青瘀想 三壞想 四血塗漫想 五膿爛想 六噉想 七散想 八骨想 九燒想

次通明禪。而辯九想者。上所明禪。雖有定慧。但是實觀。未有得解之觀。則對治力弱。從九想已去。所明禪定。悉有得解之觀。於對治重煩惱病中。力用為強。如伐堅樹。若用軟斧。斷之不斷。應更取強斧。九想既是得解觀之初。故次而辯之此九通名想者。能轉心轉想。故名為想。所謂能轉不淨顛倒想。故此九法皆言想也。

一脹想 若觀人死屍。胖脹如韋囊盛風。異於本相。是為脹想。

二青瘀想 若觀死屍。皮肉黃赤瘀黑青黧。是為青瘀·想。

三壞想 若觀死屍。風吹日曝。轉大裂壞在地。是為壞·想。

四血塗漫想 若觀死屍。處處膿血流溢。污穢塗漫。是為血塗漫·想。

五膿爛想 若觀死屍。蟲膿流出。皮肉壞爛。滂沱在地。是為膿爛·想。

六噉想 若觀死屍。蟲蛆啖食。鳥挑其眼。狐狗咀嚼。虎狼齧裂是為噉想。

七散想 若觀死屍。禽獸分裂。身形破散。筋斷骨離頭手交橫。是為散想。

八骨想 若觀死屍。皮肉已盡。但見白骨。筋連或分散狼藉。如貝如珂。是為骨想也。

九燒想 若觀死屍為火所焚。爆裂煙臭。薪盡形滅。同於灰土。假令不燒。亦歸磨滅。是為燒想。

八念初門第二十二

一念佛 二念法 三念僧 四念戒 五念捨 六念天 七念入出息 八念死

次九想而辯八念者。為除恐怖也。若修九想時。思惟死屍可惡。因此驚怖。歛然毛豎。及為惡魔惱亂。憂懼轉增。若存心八念。恐怖即除。故以為次也。通言念者。內心存憶之異名也。專心存憶八種功德。故名為八念。非但能除世間驚怖。若能善修。亦除世間三界生死一切障難也。

一念佛 若遭恐怖及眾障難之時。應當念佛。佛是多陀阿伽度阿羅訶三藐三佛陀。神德無量。如是念已。恐怖障難即除。

二念法 若有恐怖障難之時。應當念法。佛法巧出得今世果無熱惱。不待時能到善處。通達無礙。是為念法。

三念僧 念僧者。僧是佛弟子眾。具足五分法身。中有四雙八輩。三乘得果。應受供養禮事。世間無上福田。是為念僧也。

四念戒 念戒者。戒是能遮諸惡。安隱住處。是中戒有三種。所謂律儀戒定共戒道共戒。律儀能除身口諸惡。定共能遮煩惱惡覺。道共能破無明。得慧解脫。是為念戒。

五念捨 念捨者。有二種。一者捨施捨。二者捨煩惱捨。捨施捨。能生大功德。捨煩惱捨。因此得智慧入涅槃。是為念捨也。

六念天 念天者。謂四天王天。乃至他化自在天。復有四種天。一名天二生天三淨天四生淨天。如是等果報清淨。利安一切。是為念天。

七念阿那 念阿那般那者。如十六特勝明。出入息也如是念時。能除心亂。入於正道。何況世間恐怖。是為念阿那般那也。

八念死 念死者。有二種死。一者自死。二者他因緣死。是二種死。常隨此身。無可避處。是為念死。

十想初門第二十三

一無常想 二苦想 三無我想 四食不淨想 五世間不可樂想 六死想 七不淨想 八斷想 九離想 十盡想

次八念而辯十想者。大智度論云。九想如縛賊十想如殺賊。若爾即應次前九想而明。但為修九想時。有恐怖等障故。須說八念。既得離諸恐怖。則心安無障。故次說十想也。通言想者。能轉心轉想也。能轉計常樂等。諸顛倒等想。故名為想。前三想為斷見諦惑說。中四想為斷思惟惑說。後三想為修無學道者說。是以。壞法之人。修此十想。能斷三界結使。證無漏之聖果也。

一無常想 觀一切有為法無常。智慧相應想。名無常想。一切有為法有二種。一者眾生。二者國土。是二皆新新生滅。故無常也。

二苦想 觀一切有為法苦。智慧相應想。名苦想。若有為法無常者。即是苦常為三苦八苦之所遷逼。故名苦也。

三無我想 觀一切法等無我。智慧相應想。名無我想。若有為法悉是苦者即無我。以無自在故。亦以苦從緣生無有自性。無自性中。我不可得也。

四食不淨想 觀諸飲食不淨。智慧相應想。名食不淨想。世間飲食。皆從不淨因緣。故有如肉從精血水道中生酥酪等。皆亦隨事觀之。悉是不淨也。

五世間不可樂想 觀一切世間不可樂。智慧相應想。名為世間不可樂想。有二種世間。一者眾生。二者國土。有過惡無可樂也。

六死想 觀死智慧相應想。名為死想。若一期果報。常為二種死之所逐者。則出息不報入息也。

七不淨想 觀自他身不淨。智慧相應想。名為不淨想。若觀此身內有三十六物。外則九孔。惡露常流。從生至終。無一淨也。

八斷想 觀涅槃離生死。智慧相應想。名為斷想。行者思惟。若涅槃清淨。無煩惱者。當斷結使證涅槃也。

九離想 觀涅槃離生死。智慧相應想。名為離想。行者思惟。若涅槃清淨。離生死者。當離生死證涅槃也。

十盡想 觀涅槃結使及生死盡。智慧相應想。名為盡想。行者思惟。若涅槃清淨。結使及生死。未盡結使。及生死業。證涅槃也。

八背捨初門第二十四

一內有色相外觀色 二內無色相外觀色 三淨背捨身作證 四虛空處背捨 五識處背捨 六無所有處背捨 七非有想非無想背捨 八滅受想背捨

次十想而辯八背捨者。前九想十想。既是壞法對治觀門。則橫局而豎短。對治定觀諸禪。皆未具足。若證聖果。則無三明八解脫等。諸大功德也。今欲具明一切無漏對治。觀練熏修禪定。故次而辯之。若修此觀。練諸禪定。證聖果時。則成大力羅漢具足六通三明。及八解脫。願智頂禪。無諍三昧等。諸功德也。此八通名背捨者。大智度論云。背是淨潔五欲。捨是著心。故名背捨。若發真無漏慧。斷三界結業盡。即名解脫也。

一內有色相外觀色 內有色相者。不壞內色。不滅內色相也。外觀色者。不壞外色。不滅外色相。以是不淨心觀外色。所以然者。為修流光故。不應初背捨中壞滅內身骨人也。欲界結使難斷。故須以不淨心觀外色也。此初背捨位在初禪。能捨自他及下地。故名背捨。

二內無色相外觀色 內無色相者。壞內色。滅內色相也。外觀色者。不壞外色。不滅外色相。以是不淨心觀外色。所以然者。行者為入二禪內淨故。壞滅內骨人。欲界結使難斷故。猶觀外不淨之相也。

三淨背捨身作證 淨者緣淨故名淨。行者。除外不淨相。但於定中。練八色光明。清淨皎潔猶如妙寶之色。故名緣淨身作證者。以無受著心。而受三禪中遍身樂故名身作證也。

四虛空處背捨 若滅根本四禪色。及三背捨四勝處。八一切處中色。一心緣無邊虛空而入定即觀此定依陰入界。故有無常苦空無我虛誑不實。心生厭背。而不受著。深入一向不迴。是為虛空處背捨。

五識處背捨 若捨虛空。一心緣識入定時。即觀此定。依陰入界。故有無常苦空無我。虛誑不實。心生厭背。而不受著。深入一向不迴。是為五識處背捨。

六無所有處背捨 若捨識。一心緣無所有入定時。即觀此定。依陰入界。故有無常苦空無我。虛誑不實。心生厭背。而不受著。深入一向不迴。是為無所有處背捨也。

七非有想非無想背捨 若捨無所有處。一心緣非有想非無想入定時。即觀此定。依陰入界。故有無常苦空無我。虛誑不實。心生厭背。而不受著。深入一向不迴。是為非有想非無想背捨也。

八滅受想背捨 背滅受想諸心心數法。是為滅受想背捨所以者何。諸佛弟子。患厭散亂心。欲入定休息。以涅槃法。安著身中。故云身證而想受滅也。

八勝處初門第二十五

一內有色相外觀色少。若好若醜。是名勝知勝見 二內有色相外觀色多。若好若醜。是名勝知勝見 三內無色相外觀色少亦爾 四內無色相外觀色多亦爾 五青勝處 六黃勝處 七赤勝處 八白勝處

次八背捨。而辯八勝處者。背捨雖能有背捨淨潔五欲之用。既是初觀。於緣中轉變。未得自在隨心。若欲得觀心純熟。轉變自在。必須進修勝處觀也。故次而明之。故大智度論作譬云。如人乘馬能破前陣。亦能自制其馬。故名勝處也。亦名八除入。

一內有色相外觀色少。若好若醜。是名勝知勝見 內有色相。外觀色少。初背捨而言少者。緣少故名少。若觀道未增。故須觀少因緣觀多畏難攝轉變不得隨心。若觀少好醜法中不淨。轉變自在。通達無礙。心無取。捨不起愛。憎是名勝知勝見也。

二內有色相外觀色多。若好若醜。是名勝知勝見。內有色相外觀色。如初背捨而言多者。觀多因緣。故名多觀。心既調則。觀多無妨。故言多。若於多好醜不淨境中。轉變自在。通達無礙。心無取捨。不起愛憎。是名勝知勝見也。

三內無色相外觀色少。若好若醜。是名勝知勝見。內無色相如二背捨。外觀色少。若好若醜等。皆如初勝處也。

四內無色相外觀色多。若好若醜。是名勝知勝見。內無色相如二背捨。外觀色多。若好若醜等。皆如二勝處也。

五青勝處 若觀青色。轉變自在。少能多多能少。光色照曜勝於背捨。所見青相亦不起法愛。是名青勝處也。

六黃勝處 類如青勝處中分別。

七赤勝處 類如青勝處中分別。

八白勝處 亦類如青勝處中分別。今用四色為勝處。依大智度論也。若纓絡經中。則以四大為四勝處也。

十一切處初門第二十六

一青一切處 二黃一切處 三赤一切處 四白一切處 五地一切處 六水一切處 七火一切處 八風一切處 九空一切處 十識一切處

次八勝處而辯十一切處者。勝處雖能少。觀中轉變自在而未普遍。今十一切處所觀普遍。是以次而明之。故大智度論云。背捨為初門。勝處為中行。一切處為成就也。三種觀足。即是觀禪體成就。通稱一切處者。皆從所觀境遍滿得名也。亦名十一切入。

一青一切處 還取前背捨勝處中少青色。使遍一切處皆青也。

二黃一切處 還取前背捨勝處中少黃色。使遍一切處皆黃也。

三赤一切處 還取前背捨勝處中少赤色。使遍一切處皆赤也。

四白一切處 還取前背捨勝處中少白色。使一切處皆白也。

五地一切處 還取前背捨勝處中少地色。使一切處皆地色。

六水一切處 還取前背捨勝處中少水色。使一切處皆水色也。

七火一切處 還取前背捨勝處中少火色。使一切處皆火色也。

八風一切處 還取前背捨勝處中少風色。使一切處皆風色。

九空一切處 還入前虛空背捨定。使一切處皆空也。

十識一切處 還入前識處背捨。使一切處皆有識也。

十四變化初門第二十七

初禪二變化 二禪三變化 三禪四變化 四禪五變化合十四變化

次十一切處而辯十四變化者。上所明觀禪。正體雖備猶未辯其功用。今欲學六通之用。必須先修變化心也。通言變化者。能使無而歛有有而歛無。故名為變化也。

一初禪二變化 一初禪初禪化。能變化自地也。二初禪欲界化。能變化下欲界地。

二禪三變化 一二禪二禪化。能變化自地也。二二禪初禪化。能變化下初禪地也。三二禪欲界化。能變化下欲界地也。

三禪四變化 一三禪三禪化。能變化自地也。二三禪二禪化。能變化下二禪地也。三三禪初禪化。能變化下初禪地也。四三禪欲界化。能變化下欲界地也。

四禪五變化 一四禪四禪化。能變化自地也。二四禪三禪化。能變化下三禪地也。三四禪二禪化。能變化下二禪地也。四四禪初禪化。能變化下初禪地也。五四禪欲界化。能變化下欲界地也。

六神通初門第二十八

一天眼通 二天耳通 三知他心通 四宿命通 五身如意通 六漏盡通

次變化而辯六神通者。此有三意不同。若依報得神通。得神通方能變化。若是修得神通。則先修變化。方得神通。今此既約修得次第。故次變化而辯神通。此皆名通者。纓絡經云。神名天心。通名慧性。天然之慧。徹照無礙。故名神通。

一天眼通 修天眼者。若於深禪定中。發得色界四大清淨造色住。眼根中即能見六道眾生死此生彼。及見一切世間種種形色。是

為天眼通。

二天耳通 修天耳者。若於深禪定中。發得色界四大清淨造色住。耳根中即能聞六道眾生語言。及世間種種音聲。是為天耳通。

三知他心通 修他心智者。若於深禪定中。發他心智。即能知六道眾生心及數法。種種所緣念事。是為他心通。

四宿命通 修宿命通者。若於深禪定中。發宿命智。即能知自過去一世二世百千萬世乃至八萬大劫宿命。及所行之事。亦能知六道眾生所有宿命。及所作之事。是為宿命智也。

五身如意通 修身通者。若於深禪定中發得身通。通有二種。一者飛行速到山障無礙。二能轉變自身他身。及世間所有。隨心自在。是為身如意通。

六漏盡通 修漏盡通者。若於深禪定中。發見思真智則三漏永盡。是為漏盡神通也。

九次第定初門第二十九

一初禪 二二禪 三三禪 四四禪 五空處 六識處 七無所有處 八非有想非無想處 九滅受想定次第定

次六通而辯九次第定者。上所明禪。雖體用具足。而並是觀禪。未明練熟調柔之相。今欲修練觀禪體用。令純熟入體。及起時心無間念。故次明也。通言次第定者。若入禪時。深心智慧深利。能從一禪入一禪。心心相續。無異念間。雜故名次第定也。

初禪次第定 離諸欲惡不善法。有覺有觀。離生喜樂。入初禪定時。是中初禪定觀均齊。自識其心。其心次第而入無有剎那雜念。間入初禪定。是為初禪次第定。

二禪次第定 若從初禪。入二禪時。是中二禪定觀均齊。自識其心。其心次第而入。無有剎那雜念間入二禪定。是為二禪次第定。

三禪次第定 意類如初禪二禪中明。

四禪次第定 意亦類如初禪二禪中明。

五虛空處次第定 意亦類同初禪二禪中明。

六識處次第定 意亦類如初禪二禪中明。

七無所有處次第定 意亦類同初禪二禪中明。

八非有想非無想處次第定 意亦類同初禪二禪中明。

九滅受想定次第定 若從非有想非無想。入滅受想定時。於是定前。自識其心要期心利。心心次第而入。無有剎那雜念間入滅受想定。是為滅受想定也。

三三昧初門第三十

一有覺有觀三昧 二無覺有觀三昧 三無覺無觀三昧

次九次第定而辯三三昧者。九次第定體。乃即是三三昧。但有離合名數。多少不同制立有異。其意(云云)。所以者何。九次第定。通練諸禪。自無別體。三三昧亦爾。故知體無異法。而無定名。九定名數雖多。不取中間。三昧名數雖少。而通中間合取九定。一往從諸禪理事以得名三昧。一往從諸禪事理而受稱。是為小異。故次九定以明三三昧也。通言三昧者。三摩提。秦言正心行處。是心從無始已來。常曲不端。得是直故。故名三昧。

一有覺有觀三昧 若以空無相無作相應心入諸定。觀初禪及方便中。則一切覺觀俱禪。皆悉正直。故名有覺有觀三昧。

二無覺有觀三昧 若以空無相無作相應心入諸定。觀中間禪。則一切無覺有觀禪。皆悉正直。故名無覺有觀三昧。

三無覺無觀三昧 若以空無相無作相應心入諸定。觀無覺無觀禪中。則從二禪乃至滅受想定一切定。觀諸無覺無觀。皆悉正直。故名無覺無觀三昧也。

師子奮迅三昧初門第三十一

有二種師子奮迅三昧 一奮迅入 二奮迅出

次三三昧而辯師子奮迅三昧者。大品經中佛自誠言。菩薩依九次第定。入師子奮迅三昧。三三昧與九定法相既同。故次三三昧而明。於義無乖也。所言師子奮迅者。借譬以顯法也。如世師子奮迅。為二事故一為奮却塵土。二能前走却走。捷疾異於諸獸。此三昧亦爾。一則奮除障定細微無知之惑。二能入出捷疾無間。異上所得諸禪定也。故名師子奮迅三昧。

一入禪奮迅 師子奮迅入三昧者。離欲惡不善法。有覺有觀入初禪。如是次第入二禪三禪四禪。空處識處無所有處。非有想非無

想處。滅受想定。是為奮迅入也。

二出禪奮迅 師子奮迅出者。從滅受想定起。還入非有想非無想。非有想非無想起。還入無所有處。如是識處空處四三二禪初禪。乃至出散心中。是為奮迅出。

超越三昧初門第三十二

一超人 二超出

次師子奮迅而辯超越者。大品經佛自誠言。菩薩依師子奮迅三昧。入超越三昧。所以名超越者。能超過諸地。自在入出。故名超越。

一超人三昧 云何名超人三昧。離諸欲惡不善法。有覺有觀離生喜樂入初禪。從初禪起超人非有想非無想處非有想非無想處起入滅受想定。滅受想定起還入初禪。從初禪起入滅受想定。滅受想定起入二禪。二禪起入滅受想定。滅受想定起入三禪。三禪起入滅受想定。滅受想定起入四禪。四禪起入滅受想定。滅受想定起入空處。空處起入滅受想定。滅受想定起入識處。識處起入滅受想定。滅受想定起入不用處。不用處起入滅受想定。滅受想定起入非有想非無想。非有想非無想處起入滅受想定。是為諸佛菩薩超人三昧相。若聲聞人但能超入一。而不能超二。況能如上所明自在超也。是中明超入有三種。一順入超。二逆入超。三順逆入超也。細心約義自作可解。

二超出三昧 云何名超出三昧。從滅受想起入散心中。散心中起入滅受想定。滅受想定起還住散心中。散心中起入非有想非無想處。非有想非無想處起住散心中。散心中起入無所有處。無所有處起住散心中。散心中起入識處。識處起住散心中。散心中起入空處。空處起住散心中。散心中起入四禪。四禪起住散心中。散心中起入三禪。三禪起住散心中。散心中起入二禪。二禪起住散心中。散心中起入初禪。初禪起住散心中。是為諸佛菩薩超出三昧之相。若聲聞人超出。但能超一禪出。而不能超二。何況能自在超出也。是中超出有三種。一順超出。二逆超出。三順逆超出。足前三種超入。合為六種超越三昧。如來於此六三昧。而入涅槃也。齊此明三乘行行共禪竟也。

法界次第初門卷中之上

法界次第初門卷中之下

陳隋國師智者大師撰

四諦初門第三十三

一苦諦 二集諦 三滅諦 四道諦

次超越而辯四諦者。但上來所說。諸無漏禪中。乃禪禪悉有四諦觀慧。彼既明禪相。則隱理顯事。從事以立名。是以雖有四諦觀法。而不從諦得名。如囊中有寶。不探示人。人無見者。是以今更。次諸禪後。明四諦等八科慧行法門。此四通言諦者。諦以審實為義。此四諦法門。正為聲聞人從聞生解。故必須藉教詮理。今明教理不虛。故云審實也。若由因感果。則應先因而後果。今悉先果而後因者。教門引物為便。故皆先果而後因也。

一苦諦 苦以逼惱為義。一切有為心行。常為無常患累之所逼惱。故名為苦。苦有三種。一苦苦。二壞苦。三行苦。今明三苦。有別有通。別者三苦即別對三受。苦受從苦緣生。情覺是苦。即苦苦也。樂受。樂壞時生苦。即是壞苦。不苦不樂受。常為無常遷動。即是行苦也。若通論三苦。則三受通有三苦也。所以然者。三受之心。即是苦。通從苦緣生故。通是苦。苦三受之心。通為壞相。所壞故通是壞苦也。三受之心。通是起役運動不停之相。故通是行苦也。若三受心。若別若通。無非是苦者。當知苦是審實而有。故名諦也。

二集諦 集以招聚為義。若心與結業相應。未來定能招聚生死之苦。故名為集。集有三種業。攝一切業。一不善業。即十不善也。二善業。即十善也。三不動業。即十二門禪也。具如前辯。煩惱者。二種煩惱攝一切煩惱。一屬愛煩惱。二屬見煩惱。是二煩惱出一切三毒。五蓋。十使。九十八煩惱等。皆如前辯。若此煩惱與前業合。則未來定能招聚三界死生苦果。即是集諦也。

三滅諦 滅以滅無為義。結業既盡。則無生死之患累。故名為滅。若發見思無漏真明。具三十四心斷結者。則三界九十八使皆滅。以煩惱結使滅故。三界業亦滅。若三界業煩惱滅者。即是滅諦有餘涅槃也。因滅故果滅。捨此報身時。後世苦果。永不相續。名入無餘涅槃。真滅度也。滅理不虛。故名為諦。

四道諦 道以能通為義。正道及助道。是二相扶能通至涅槃。故名為道。正道者。實觀三十七品。三解脫門。緣理慧行。名為正道。次下當出科目。助道者。得解觀中。種種諸對治法。及諸禪定。皆是助道。具如上出。復次正道者。謂見諦八忍八智十六心。思惟九無礙九解脫十八心。真無漏慧。名為正道。其餘方便對治。諸禪三昧。及三十七品。三解脫等。皆是助道。此二道相扶。能通涅槃。審實不虛。即名道諦也。

十六行初門第三十四

苦諦下四行 一無常 二苦 三空 四無我

集諦下四行 一集 二因 三緣 四生

滅諦下四行 一盡 二滅 三妙 四離

道諦下四行 一道 二正 三跡 四乘

次四諦而辯十六行者。還離四諦開為十六行也。但教門既有總別之殊。故諦有離合之異。欲使修觀之者取理無謬。故次於四諦之下。各以四行分別。則審實之義意。乃愈明通。加以行名者。行以往趣為義。修此十六觀法。能趣四實之理。故名行也。或時從理得名。即十六諦也。

苦諦下四行 一無常行者。觀五受陰。因緣生。新新生滅。故無常也。二苦行者。觀五受陰。若無常即是苦。為無常之所逼也。三空行者。觀五受陰。一相異相無故。空即是空。四無我者。觀五受陰中。我我所法不可得。故無相。是為無我行也。

集諦下四行 一集行者。觀煩惱有漏累和合。能招苦果。故名集行。二因行者。觀六因生苦果。故名因行。三緣行者。觀四緣生苦果故名緣行。四生行者。還受後有五陰。故名生行。

滅諦下四行 一盡行者。觀涅槃種種苦盡故名盡。二滅行者。觀涅槃諸煩惱火滅故名滅。三妙行者。涅槃一切中第一故名妙。四出行者。觀涅槃離世間生死法故。名為出也。

道諦下四行 一道行者。觀五不受陰三十七品等道。能通至涅槃。名道。二正行者。觀五不受陰三十七品等道。非顛倒法故名正。三跡行者。觀三十七品等道。是一切聖人去處故名跡。四乘行者。觀三十七品等道。能運行人。必至三解脫。愛見等煩惱不能遮故名乘。

生法二空初門第三十五

一眾生空 二法空

次四諦十六行而辯生法二空者。正明聲聞之人。雖云通於三藏教門入道。而三藏教門。既有二空不同。故知修四諦十六行者。亦應有別。是以。毘曇見有得道。成實證空成聖。此皆約二空教門。有斯之異也。今為分別。修四諦十六行者不同故。次而辯生法二空也。通言空者。空以無有為義。無此生法二有。故名為空。

一眾生空 若觀生死苦果。但見名色。陰入界實法。從因緣生。新新生滅。是實法中空。無我人眾生壽者等。十六知見。如龜毛兔角畢竟不可得。是為眾生空也。

二法空 若觀生死苦果。非但我人眾生等。十六知見空。如龜毛兔角不可得。是中名色陰入界異法。一一分別。推析破壞乃至微塵剎那。分分細檢。皆悉空無所有。即名法空。是為聲聞人經明法空相。若摩訶衍中辯法空者。諸法如夢幻。本來自空。不以推析破壞故空也。

三十七品初門第三十六

合七法門為三十七品 一四念處 二四正勤 三四如意足 四五根 五五力 六七覺分 七八正道

次生法二空而辯三十七品者。若觀二空而入道。並須善識道品之階級。若依有門學聖。必約眾生空觀。以修三十七法。若用平等斷惑。則應歷法空。行於道品之門。故次二空而辯也。通言道品者。道義如前。品者品類也。此七科法門。悉是入道淺深之氣類。故云道品也。

四念處 一身念處 二受念處 三心念處 四法念處

一身念處者 頭等六分。四大五根假合。故名為身。是中觀身智慧為念。明見內身五種不淨。破淨顛倒。即是處也。觀外身內外身亦如是。是為身念處也。

二受念處者 六觸因緣生六受。從六受生三受。名之為受。是中觀受智慧名為念。明達三受皆苦。破樂顛倒。即是處。觀外受內外受亦如是。是為受念處也。

三心念處者 六識能識諸塵。分別攀緣。謂之為心。是中觀內心智慧。名之為念。了知心從緣生。剎那不住。念念生滅。破常顛倒。即是處也。觀外心內外心亦爾。是為心念處也。

四法念處者 想行二陰。及三無為法。名之為法。是中觀法智慧名為念。通達一切法我我所。畢竟不可得故無我破我顛倒。即是處也。觀外法內外法亦如是。是為法念處。若聲聞經中明念處。但說破四倒為念處。若摩訶衍中明念處。即說破八倒。為念處也。故大品經云若能深觀四念處。是為坐道場。

四正勤 一已生惡法為除斷。一心勤精進 二未生惡法不令生。一心勤精進 三未生善法為生。一心勤精進 四已生善法為增長。一心勤精進。

一已生惡法為除斷。一心勤精進 四念處觀時。若懈怠心起。五蓋等諸煩惱覆心。離信等五種善根時。如是等惡若已生為斷故。一心勤精進。方便除斷令盡也。

二未生惡法不令生。一心勤精進 四念處觀時。若懈怠心。及五蓋等諸煩惱惡法雖未生恐後應生。遮信等五種善根。今為不令生

故。一心勤精進。方便遮止不令得生也。

三未生善法為生。一心勤精進 四念處觀時。信等五種善根。未生為令生故。一心勤精進。方便修習令信等善根生也。

四已生善法為增長。一心勤精進 若四念處觀時。信等五種善根已生。為令增長故。一心勤精進。方便修習信等善根令不退失。增長成就。此四通名正勤者。破邪道。於正道中。勤行故。名正勤也。

四如意足 一欲如意足 二精進如意足 三心如意足 四思惟如意足。

一欲如意足 欲為主得定。斷行成就。修如意分。是為欲如意足。

二精進如意足 精進為主得定。斷行成就。修如意分。是為精進如意足。

三心如意足 心為主得定。斷行成就。修如意分。

四思惟如意足 思惟為主得定。斷行成就。修如意分。此通言如意者。四念處中實智慧。四正勤中正精進。精進智慧增多。定力小弱。得四種定攝心故。智定力等。所願皆得故。名如意足。智定力等。能斷結使。故云斷行成就也。

五根 一信根 二精進根 三念根 四定根 五慧根

一信根 信正道及助道法。是名信根也。

二精進根 行是正道。及諸助道善法時。勤求不息。是名精進根。

三念根 念正道及諸助道善法。更無他念。是名念根也。

四定根 攝心在正道及諸助道善法中相。應不散是。為定根也。

五慧根 為正道及諸助道善法。觀無常等十六行。是名慧根。此五通名根者。能生也。行者既得四如意足。智定安隱。即信等五種善法。若似若真。任運而生。譬如陰陽調適。一切種子。悉有根生。故名根也。

五力 一信力 二精進力 三念力 四定力 五慧力

一信力 信正道及諸助道法時。若信根增長能遮疑惑。破諸邪信及煩惱。故名信力。

二精進力 行是正道及諸助道法時。若精進根增長。破種種身心懈怠。成辦出世之事。是為精進力。

三念力 念正道及諸助道法時。若念根增長。破諸邪念。成就一切出世正念功德是。為念力。

四定力 攝心在正道及諸助道法時。若定根增長。則能破諸亂想。發諸事理禪定。是為定力。

五慧力 為正道及諸助道法。觀無常十六行時。若慧根增長。則能遮三界見思之惑。發真無漏。故名慧力。此五通名力者。能壞諸有漏不善。成辦出世善事。故名力也。

七覺分 一擇法覺分 二精進覺分 三喜覺分 四除覺分 五捨覺分 六定覺分 七念覺分

一擇法覺分 智慧觀諸法時。善能簡別真偽。不謬取諸虛偽法。故名擇法覺分。

二精進覺分 精進修諸道法時。善能覺了不謬。行於無益之苦行。常勤心在真法中行。故名精進覺分。

三喜覺分 若心得法喜。善能覺了此喜不依顛倒之法而生。歡喜住真法喜。故名喜覺分。

四除覺分 若斷除諸見煩惱之時。善能覺了除諸虛偽。不損真正善根。故名除覺分。

五捨覺分 若捨所見念著之境時。善能覺了所捨之境。虛偽不實。永不追憶。是為捨覺分。

六定覺分 若發諸禪定之時。善能覺了諸禪虛假。不生見愛妄想。是為定覺分。

七念覺分 若修出世道時。善能覺了常使定慧均平。若心沈沒。當念用擇法精進喜等。三覺分察起。若心浮動。當念用除捨定等三分攝。故念覺常在二盈之間。調和中適。是念覺分。此七通名覺分者。無學實覺七事能到。故通名覺分。

八正道分 一正見 二正思惟 三正語 四正業 五正命 六正精進 七正念 八正定

一正見 若修無漏十六行。見四諦分明。故名正見。

二正思惟 見四諦時。無漏心相應。思惟動發。覺知籌量。為令增長入涅槃。故名正思惟。

三正語 以無漏智慧。除四種邪命。攝口業住一切口正語中。是為正語。

四正業 以無漏智慧。除身一切邪業。住清淨正身業中。是名正業。

五正命 以無漏智慧。通除三業中五種邪命。住清淨正命中。是為正命。何等五種。一為利養故。詐現異相奇特。二為利養故。自說功德。三為利養故。占相吉凶為人說法。四為利養故。高聲現威令人畏敬。五為利養故。稱說所得供養。以動人心。邪因緣活命。故是為邪命。

六正精進 以無漏智慧相應。勤精進修涅槃道。是為正精進。

七正念 以無漏智慧相應。念正道及助道法。故名正念。

八正定 以無漏智慧相應入定故。故名正定。是八通名正道者。正以不邪為義。今此八法不依偏邪而行。皆名為正。能通至涅槃故名為道。

三解脫初門第三十七

一空解脫門 二無相解脫門 三無作解脫門

次三十七品。而辯三解脫門者。大智度論云。三十七品。是趣涅槃道行。是道已到涅槃。涅槃城有三門。謂空無相無作。既已說道故。次應說到處門也。此三通名解脫門者。解脫即是涅槃門。謂能通此三法。能通行者。得入涅槃。故名解脫門也。亦云三三昧。三昧義如前說。但三昧即是當體得名。解脫從能通之用。以受稱也。此無別法。有師解云。因時名三昧。證果則變名解脫。此類如八背捨八解脫也。

一空解脫門 云何名空解脫門。觀諸法無我我所故空。所以者何。諸法從因緣和合生。無有作者。無有受者。能如是通達者。是名空解脫門。是空解脫門。緣二行。謂空無我。

二無相解脫門 云何名無相解脫門。觀男女相。一異相等。是相中求實皆不可得。故無相。所以者何。若諸法無我我所故空。空故無男無女。一異等法。我我所中。名字是異。以是故。男女一異等相。實不可得。能如是通達者。是為無相解脫門。是解脫緣四行。謂盡滅妙出。

三無作解脫門 云何名無作解脫門。若知一切法無相。即都無所作。是名無作。所以者何。若於法有所得者。即於三界。而有願求。因是造作三有之業。今一切相。皆不可得故。則於三界。無所願求。不造一切三有生死之業。無業故無報。是為無作解脫門。是無作解脫門。緣十行。謂無常苦集因緣。生道正進乘也。

三無漏根初門第三十八

一未知欲知根 二知根 三知已根

次三解脫門而辯三無漏根者。解脫既是涅槃之門。若善修三解脫。必定發真無漏。證有餘涅槃。得有餘涅槃。自有三道不同。謂見道修道。無學道也。證三道時。必發三根故。次三解脫而辯之。通名根者。根以住立能生為義。得此三法。住立不退。生真智照。故名根也。

一未知欲知根 無漏九根和合。信行法行人。於見諦道中。名未知欲知根。所謂九根者。信根精進根念根定根慧根喜根樂根捨根意根也。

二知根 信解見得人。思惟道中。是九根轉名知根。九根如未知欲知根中分別。

三知已根 若至無學道中。是九根轉。名知已根。九亦如未知欲知根中分別也。

十一智初門第三十九

一法智 二比智 三他心智 四世智 五苦智 六集智 七滅智 八道智 九盡智 十無生智 十一如實智

次三無漏根而辯十一智者。以三根能生十一智故。所以者何。未知欲知根。生法智比智。知根生苦智集智滅智道智。及他心智世智。知已根。生盡智無生智。及如實智。是以次三根。而辯十一智也。通名智者決定了知。故名為智。若發此十一智時。各齊位照了分明。故通名為智也。

一法智 欲界繫法中無漏智。欲界繫因中無漏智。欲界法智滅中無漏智。為斷欲界繫法道中無漏智。及法智品中無漏智也。

二比智 於色界無色界中。約四諦辯四種無漏智。亦如法智中所明。但有法比之殊也。

三他心智 知欲界色界繫現在心心數法。及無漏心心數法少分。是為他心智也。

四世智 諸世間有漏智慧。亦名等智。凡夫聖人。同有此智。故名等智。亦云名字智。是智但有名而無理。

五苦智 五陰無常苦空無我觀時。得無漏智。

六集智 知諸法因。因集生緣觀。無漏智也。

七滅智 滅止妙出觀時。無漏智也。

八道智 道正行遠觀時。無漏智也。

九盡智 我見苦已斷集已證滅已修道已。如是念時。無漏智慧。見明覺也。

十無生智 我見苦已。不復更見斷集已。不復更斷盡證已。不復更證修道已。不復更修。如是念時。無漏智慧。見明覺也。

十一如實智 一切法總相別相。如實正智。無有罣礙。是為如實智。此智獨在佛心中有。二乘之所無也。

十二因緣初門第四十

一無明 二行 三識 四名色 五六入 六觸 七受 八愛 九取 十有 十一生 十二老死

次十一智而辯十二因緣者。除如實智。其餘十智。皆是二乘共得。今一往明。若聲聞人。但約一世。總觀四諦。成十智則智劣。智劣故。不能侵除習氣。功德神用亦減少。若緣覺人。通約三世。細分別觀十二因緣。若成十智則智強。智強故。能侵除習氣功德。神用亦廣。是以大聖教門。別開出中乘之道。意在此也。通稱因緣者。是十二法。展轉能感果。故名因。互相由藉而有。謂之緣也。因緣相續。則生死往還無際。若知無明不起取有。則三界二十五有生死皆息。是為出世之要術也。教門十二因緣。有三種不同。一者約三世明十二因緣。二者約果報二世辯十二因緣。三者約一念一世辯十二因緣。今無明三世十二因緣者。初二過去世攝。後二未來世攝。中八現在世攝。是中略說三事煩惱業苦。是三事展轉。更互為因緣。是煩惱業因緣。業苦因緣。苦苦因緣。苦煩惱因緣。煩惱業因緣。業苦因緣。苦苦因緣。是為展轉。更互為因緣故。云三世十二因緣也。

一無明 過去世一切煩惱。通是無明。以過去未有智慧光明故。則一切煩惱得起故。是以過去煩惱悉是無明也。

二行 從無明生業。業即是行。以善不善業。能作世界果故。故名為行也。

三識 從行生垢心。初身因如犢子。識母自相識。故名識。即是父母交會初。欲託胎時之名。

四名色 從識生非色四陰及所任色陰。是名名色。即是歌羅邏時之名也。

五六入 從名色中。生眼等六情。是名六入。從五胞初開已來。即是六入名也。

六觸 由入對塵情塵識合。是名為觸。以六塵觸六根故。即有六識生。故名情塵識合也。

七受 從觸生受。故名為受。即是因六觸。觸六根即領受六塵。為六受也。

八愛 從受中心著。名之為愛。謂於所領受六塵中。心生渴愛也。

九取 從渴愛因緣求。是名為取。謂求取所愛之塵也。

十有 從取則後世業因成。是名為有。因能有果。故名為有。

十一生 從有還受後世五眾之身。是名生。所謂四生六道中受生也。

十二老死 從生五眾身熟壞。是為老死。老死則生憂悲哭泣。種種愁苦。眾惱合集。若正觀諸法實相清淨。則無明盡。無明盡故行盡。乃至眾苦和合皆盡。若能如是。正觀三世十二因緣。發真無漏。成辟支佛。

次明從果報。約二世觀十二因緣相。具出大集經。今略出經文。是十二因緣。從歌羅邏而辯無明。故云果報也。約二世明者。前十因緣屬現在。後二因緣屬未來。二世合為十二也。

一無明 大集經言。云何名為觀於無明。先觀中陰。於父母所生貪愛心。愛因緣故四大和合。精血二滲。合成一滲。大如豆子。名歌羅邏。是歌羅邏有三事。一命二識三燻。過去世中。業緣果報。無有作者。及以受者。初息出入。是名無明。歌羅邏時。氣息入出者。有二種道。所謂隨母氣息上下。七日一變。息入出者名為壽命。是名風道。不臭不爛。是名為燻。是中心意。名之為識。善男子若有欲得辟支佛。當觀如是十二因緣。

二行 復觀三受因緣。五陰十二入十八界。云何為觀。隨心於念觀息出入。觀於內身皮膚肌肉筋骨髓腦。如空中雲。是身中風。亦復如是。有風能上。有風能下。有風能滿。有風能焦。有風能增長。是故息之出入。名為身行。息從覺觀生。故名意行。和合出聲。是名口行。

三識 以如是三行因緣故。有識生。故名為識。

四名色 識因緣故。則有四陰及以色陰。故名名色。

五六入 五陰因緣識行六處。故名六入。

六觸 眼色相對。故名為觸。乃至意法。亦如是。

七受 觸因緣故。念色乃至法是名為受。

八愛 貪著於色乃至於法。是名為愛。

九取 愛因緣故。四方求覓。故名為取。

十有 取因緣故。受於後身。故名為有。

十一生 有因緣故。有生是為生也。

十二老死 生因緣故。則有老死種種諸苦。是名五陰十二入十八界十二因緣之大樹也此並是略出經文辯。從初受報來。約二世明十二因緣相。孱然無一句私語。讀者善尋。自知與前來約三世明十二因緣有異也。

次明一念十二因緣。但約一世中。隨一念心起。即具十二因緣。亦出大集經中。今略出經文明一念十二因緣相。

一無明 因眼見色而生愛心。即是無明。

二行 為愛造業。即名為行。

三識 至心專念。故名為識。

四名色 識共色行。是名名色。

五六入 六處生貪。是名六入。

六觸 因人求愛。名之為觸。

七受 貪著心者。名之為受。

八愛 經中脫落。不釋愛相。今私作義釋云。纏綿不捨。名之為愛。

九取 求是等法。名之為取。

十有 如是法生。是名為有。

十一生 次第不斷。是名為生。

十二老死 次第斷故。名之為死。生死因緣。眾苦所逼。名之為惱。乃至意法因緣生貪。亦復如是。

是十二因緣。一人一念。皆悉具足。並出大集經文。未有一句私語。讀者善尋。此與常所說三世因緣迥異。若有欲學因緣佛道者。上來至此三種辯因緣。相隨用一門修學。即證緣覺智也。

法界次第初門卷中之下

四弘誓願初門第四十一

一未度者令度 二未解者令解 三未安者令安 四未涅槃者令得涅槃

次十二因緣。而辯四弘誓願者。上二卷所出法門。或是凡夫共法。或與二乘同有。並未明菩薩諸佛不共之道。故今此一卷。略出二十科法門。皆是別明菩薩所行。諸佛證法。故從弘誓而辯也。所以凡夫二乘法中。雖有慈悲。而並無弘誓之德者。若凡夫人。既不識四諦十二因緣。雖修慈悲。止是為大福德。生梵天中。受梵王果報。此於眾生。無出世利益。豈能因慈悲。樹立弘誓之功。若是二乘。雖知四諦十二因緣。所修慈悲。但為自調。其心欲於一世盡苦。獨入無餘。既不能久處生死。荷負一切。豈能因慈悲。而起弘誓之德。今菩薩善達四諦十二因緣。憐愍一切。同於子想。故能為眾生。久處生死。發心荷負一切。共入涅槃。是以必須大誓莊嚴。要心不退也。此四通言弘誓願者。廣普之緣。謂之為弘。自制其心名之曰誓。志求滿足。故云願也。菩薩摩訶薩。以慈悲緣四真諦。運懷曠闊。自要其心志令一切眾生。同證四真實究竟之道。故云四弘誓願也。菩薩若以諸法實相之慧。發此四願。即是發菩提心。萬行之本。靈覺之源。是以一切大士。由斯弘誓。曩劫修因。十方大聖。緣此四願常處生死。廣度眾生而不永滅。今明不共之法。先從弘誓為始。意在此也。

一未度者令度 此弘誓緣苦諦而起。故纓絡經云。未度苦諦。令度苦諦。今明苦者即是生死也。生死有二種。一段段生死。謂六道眾生。所稟陰入界身。果報既鹿。有形質分段之成壞也。二變易生死。謂羅漢辟支。及大力菩薩。三種意生身。雖無分段鹿報。猶有細微因轉果移。變易生滅之所遷也。若一切未度二種生死苦者菩薩發心。願令得度故云未度者令度。

二未解者令解 此弘誓緣集諦而起。故纓絡經云。未解集諦。令解集諦。今明集者。即是煩惱潤業。能招聚生死。煩惱潤業有二種。一四住地煩惱。潤分段生死業。能招集分段生死苦果也。二無明住地煩惱。潤變易生死業。能招聚變易生死苦果也。若一切未解此二種集者。菩薩發心。願令得解。故云未解者令解。

三未安者令安 此弘誓緣道諦而起。故纓絡經云。未安道諦。令安道諦。今明即是能通涅槃之正助道也。有二種正助道。一偏緣真諦。修正助道。此道但得至小乘盡苦涅槃。二正緣中道實相。修正助道。此道能到大乘大般涅槃若一切未安此二種道者。菩薩發心。願令得安。故云未安道者令安也。

四未涅槃者令得涅槃 此弘誓緣滅諦而起。故纓絡經云。未得滅諦。令得滅諦。今明滅諦者。即是業煩惱滅。生死苦果滅也。有二種業煩惱生死。一段段生死業。四住地煩惱。滅。則分段生死苦果滅。即二乘所得滅諦也。二變易生死業。無明住地煩惱滅。即變易生死苦果滅。諸佛及大菩薩所得。不共究竟滅諦也。若一切未得此二種滅諦者。菩薩發心。願令得滅。故云未得涅槃者令得涅槃。今四種弘誓所緣四諦。與前聲聞中明四諦。有半滿異。前但明半字有作四聖諦。今明滿字無作四聖諦。所以二種四聖諦合明者菩薩之道。教門不同。若是三藏教通教。所明弘誓。但緣有作四聖諦而起。若是別教圓教。所明弘誓。通緣有作無作二種四聖諦而起。故約弘誓分別四諦。半滿異於前也。

六波羅蜜初門第四十二

一檀波羅蜜 二尸羅波羅蜜 三羶提波羅蜜 四毘梨耶波羅蜜 五禪波羅蜜 六般若波羅蜜

次四弘誓願。而辯六波羅蜜者。菩薩之道。願行相扶。既發大願。必須修行。今六波羅蜜。即是菩薩正行之本。是以法華經云。為求菩薩道者。說應六波羅蜜。故次弘誓而辯之也。檀尸乃至般若。並是外國語。至下別釋中當各翻名。此六通云波羅蜜者。並是西土之言。秦翻經論多不同。今略出三翻。或翻云事究竟。或翻云到彼岸。或翻云度無極。菩薩修此六法。能究竟通別二種因果。一切自行化他之事。故云事究竟。乘此六法。能從二種生死此岸。到二種涅槃彼岸。謂之到彼岸。因此六法。能度通別二種事理。諸法之曠遠。故云度無極也。若依別釋。三翻各有所主。若依通解。則三翻雖異意。同無別也。

一檀波羅蜜 檀那。秦言布施。若內有信心。外有福田。有財物。三事和合時。心生捨法。能破慳貪。是為檀。布施者。有二種。一者財施。二者法施。財施者。所謂飲食衣服田宅六畜奴婢珍寶。一切己之所有。資身之具。及妻子乃至身命。屬他為他財物。故云捨身。猶屬財施。隨有所須者。悉能施與。皆名財物也。法施者。若從諸佛及善知識。聞說世間出世間善法。若從經論中聞。若自以觀行故知。以清淨心為人演說。皆名法施。菩薩以質直清淨心行此二種施。故名為檀。波羅蜜者。翻名如前。若菩薩於檀中。能具修五種心者。是時布施。名波羅蜜。何等五。一者知施實相。二者起慈悲心。三者發願。四者迴向。五者具足方便。一云何名知施實相。若布施時。施人受人。及財物三事。皆空不可得。入實相正觀。以無所捨法。而隨他有所須者。能捨不悞。是為知施實相。二云何名起慈悲心。若菩薩雖知布施實相。無所有而起大慈大悲。欲因此施與一切樂拔一切苦。是為起慈悲心。三云何名發願。施時願因此施。得無上佛果。不求凡夫三乘果報。是為發願。四者云何名迴向。隨所施時。迴此施功德向薩婆若。及施一切眾生。是為迴向。五云何名具足方便。所謂能於布施一法。旋轉通達一切佛法。遍修諸行。是為具足方便。菩薩若能具足此五心者。是時隨有所施。因中說果。亦名事究竟。亦名到彼岸。亦名度無極也。是以菩薩所行布施者。名為檀波羅蜜。若至無上菩提佛果。方是檀波羅蜜。具足成就。

二尸羅波羅蜜 尸羅。秦言好善。好行善道。不自放逸。是名尸羅。或受戒行善。或不受戒行善。皆名尸羅。尸羅略說。有二種。一者在家尸羅。二者出家尸羅。在家尸羅者。所謂三歸五戒八齋戒也。二出家尸羅。所謂出家。沙彌沙彌尼十戒。式叉摩那尼六法戒。大比丘比丘尼具足戒。乃至三千威儀。八萬律行。若菩薩十重四十八輕。則通在家出家共戒也。若菩薩以質直清淨心。持如是等戒。皆名尸羅。波羅蜜者。翻名如前。若菩薩住二種尸羅中。能具足修行。五種心者。是時尸羅名波羅蜜。何等為

五。一知尸羅實相。罪不可得。而好行善道。不自放逸。餘四類如檀中分別。菩薩若能具修。此五心者。隨所持戒行善。因中說果。皆具三義。是以菩薩持戒。名為行尸羅波羅蜜。若至無上菩提佛果。方是尸羅波羅蜜。具足成就也。

三羸提波羅蜜 羸提。秦言忍辱。內心能安忍外所辱境。故名忍辱。忍辱有二種。一者生忍。二者法忍。云何名生忍。生忍有二種。一於恭敬供養中。能忍不著。不生憍逸。二於瞋罵打害中。能忍不生瞋恨怨惱。是為生忍。云何法忍。法忍有二種。一者非心法。謂寒熱風雨饑渴老病死等。二心法。謂瞋恚憂疑疑欲憍慢諸邪見等。菩薩於此二法。能忍不動。是名法忍。菩薩以質直清淨心。修此二忍。為羸提。波羅蜜者。翻名如前。若菩薩住羸提中。能具修五種心。是時羸提。名波羅蜜。何等為五。一知忍實相。雖不得能忍之心所辱之事。而隨對生法二種所辱之境。心能安忍不動餘四心類如檀中分別。菩薩若能具足。修此五種心隨所忍事。因中說果。皆具三義。是以菩薩修忍。名為行羸提波羅蜜。若至無上菩提佛果。方是羸提波羅蜜。具足成就。

四毘梨耶波羅蜜 毘梨耶。秦言精進。欲樂勤行善法。不自放逸。謂之精進。精進有二種。一者身精進。二者心精進。若身勤修善法。行道禮誦講說勸助開化。是為身精進。若心勤行善道。心心相續。是為心精進。復次勤修施戒善法。是為身精進。勤修忍辱禪定智慧。是為心精進。如是等種種分別。身心精進之相不同。今不具辯。若菩薩以質直清淨心。修是二種精進。故名為毘梨耶。波羅蜜者。翻名如前。若菩薩能於精進。具足修五種心者。是時毘梨耶。名波羅蜜。何等為五。一者菩薩知精進實相。身心雖不可得而能勤修一切善法。餘四心類如檀中分別。菩薩若能於精進中。具此五心者。隨所勤修善法。因中說果。皆具三義。是以菩薩精進。名為行毘梨耶波羅蜜。若至無上菩提佛果。方是毘梨耶波羅蜜具足。成就。

五禪波羅蜜 禪秦言思惟修。一切攝心繫念。學諸三昧。皆名思惟修也。禪有二種。一者世間禪。二者出世間禪。世間禪者。謂根本四禪。四無量心。四無色定。即是凡夫所行禪。出世間禪。復有二種。一出世間禪。二出世間上上禪。出世間禪者。謂六妙門。十六特勝。通明九想八念十想八背捨八勝處。十一切處練禪。十四變化願智頂禪。無諍三昧。三三昧師子奮迅超越三昧。乃至三明六通如是等禪。皆是出世間禪。亦名二乘共禪。二出世間上上禪者。謂自性等。九種大禪。首楞嚴等。百八三昧。諸佛不動等。百二十三昧。皆出世間上上禪。亦名不共禪。不與凡夫二乘共也。若菩薩以質直清淨心。修如是等禪。名之為禪。波羅蜜者。翻名如前。若菩薩能於諸禪中。具修五種心者。是時禪定名波羅蜜。何等為五。一者知禪實相。不亂不味。而能遍修諸禪。餘四心類如檀中分別。菩薩若能如是於所得禪中。具修此五心者隨所入禪。因中說果。皆具三義。是以菩薩所修禪定。皆名行禪波羅蜜。若至無上菩提佛果。方是禪波羅蜜。具足成就也。

六般若波羅蜜 般若。秦言智慧。照了一切諸法。皆不可得。而能通達一切無礙。名為智慧。智慧有三種。一者聲聞智慧。二者辟支佛智慧。三者佛智慧。一求聲聞智慧有三種。學無學非學非無學。非學非無學智慧者。如乾慧地。不淨觀。安那般那。欲界繫四念處。暖法頂法忍法世第一法等。學智者。苦法忍慧。乃至阿羅漢。第九無間中。金剛三昧慧。無學智者。阿羅漢第九解脫智。從是已後。一切無學。如盡智無生智等。是為聲聞智慧。求辟支佛道智慧亦如是。但是人無漏善根純熟。雖生無佛之世。不從他聞。自然覺悟得禪定。三界漏盡。所得三明六通等功德。小勝聲聞。是為辟支佛智慧。又以觀十二因緣。智慧深利。能侵除習氣。勝於聲聞。從四諦觀門斷結。此為異也。求佛道智慧者。菩薩從初發心已來。行六波羅蜜。破魔軍眾及諸煩惱。得一切智成佛道乃至入無餘涅槃。隨本願力。從是中間。所有智慧。總相別相。一切盡知。是為佛智。若菩薩以質直清淨心。修此三種智慧。故名為般若。波羅蜜者。翻名如前。若菩薩隨所修智慧中。能具足五種心者。是時般若。名波羅蜜也。何等為五。一者了知智慧實相。非境非智。心無所得。而能遍學三乘智慧。及一切世間知見。餘四心類。如檀中分別。菩薩能如是。於所修智慧中。具此五心者。隨所得智慧。因中說果。皆具三義。是以菩薩所修智慧。皆名行般若波羅蜜。若至無上菩提佛果。方是般若波羅蜜。具足成就也。

四依初門第四十三

一依法不依人 二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 三依義不依語 四依智不依識

次六波羅蜜。而辯四依者。菩薩既欲學六波羅蜜之正行。而行不孤立。必有所依。而得成就。依憑若正。則具正行。能至菩提。依憑若邪。則墮邪道。故次六度。而明四依也。此四通名依者。依憑也。依憑此四法。能成諸波羅蜜萬行之因。滿足菩提佛果。故云依也。

一依法。不依人 依法者。實相及一切隨順實相善法。通名為法。亦名法身。若依實相法身。而修諸波羅蜜。萬行功德。皆悉具足。一切清淨。能至菩提。故云依法。不依人者。人是攬五陰所成。假名相好之身。若依相好之身。而修諸波羅蜜。萬行功德。則皆墮顛倒。終不得見真實法身。故云不依人也。所以者何。如涅槃說。魔王波旬。尚能作佛。況不能作四依之人。是故雖是凡夫。若所說行。與實相相應。則可依信。雖現佛身相好。若所說行。乖實相法者。則不應依。況餘人也。

二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 依了義經者。謂諸大乘方等十二部經中。皆明中道佛性。實相如如之理。若依此教。而修諸波羅蜜。萬行功德。則心與中道相應。能見佛性如來藏理。故云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者。所謂聲聞所應行。九部中不修中道。佛性如來藏理。若依此教。而修諸波羅蜜。萬行功德。則隨二邊。不見佛性如來藏理。故云不依不了義經也。

三依義。不依語 依義者。義是中道第一義諦。若依中道第一義諦。而修諸波羅蜜。萬行功德。則言語道斷。心行處滅。破諸顛倒。心心寂滅。自然流入無量禪定。故云依義。不依語者。語是世間語。文字章句。虛誑無實。乃至二乘所見。真諦涅槃。亦有文字。故法華經。以化城喻。若依如是文字言語。而修諸波羅蜜。萬行功德。則增長諍訟。妄想煩惱。或墮二乘之地。不到大乘大般涅槃。故云不依語也。

四依智。不依識 依智者。照了之心。名之為智。若於正觀智慧心無所著。而修諸波羅蜜。萬行功德。則能破散五住煩惱及無邊生死之業。必獲大乘涅槃常樂我淨。故云依智。不依識者。妄想之心。名之為識。若依妄識。而修諸波羅蜜。萬行功德。則攝集五住煩惱二邊生死之業。是以流轉無際。眾苦不息。故云不依識。

九種大禪初門第四十四

一自性禪 二一切禪 三難禪 四一切門禪 五善人禪 六一切行禪 七除煩惱禪 八此世他世禪 九清淨淨禪

次四依而辯九種禪者。菩薩既得正依憑處。則能進修深廣之大行也。至論深廣之內行。莫若禪定。故大智度論云。禪最大如王。言禪則一切皆攝。所謂若諸菩薩成道。起轉法輪入涅槃。所有勝妙功德。悉在禪中。今明別觀。菩薩成道。起轉法輪入涅槃。勝妙功德。思惟修法。並在九種禪中。故次四依而辯也。此九種禪。纏絡經中。雖有其意。而不列名。解釋彌勒菩薩造地持處。明六波羅蜜。方乃辯出九種相。並是菩薩不共之禪。從自性禪乃至清淨。不與二乘人共。今為明菩薩不共次第。深廣內行。思惟修法。於六波羅蜜中。的別出此九種大禪。此九通名禪者。翻釋名同前。是則名同。而法相有別。

一自性禪 云何名自性禪。於菩薩藏聞思前。行世間出世間善。一心安住。或止分或觀分。或此二同類。或俱分。是自性禪。

二一切禪 云何名菩薩一切禪。略說二種。一者世間。二者出世間。又隨其所應。各有三種。一者現法樂住禪。二者出生三昧功德禪。三者利益眾生禪。菩薩禪定。離一切妄想。身心止息。第一寂滅。自舉心息。捨離味著及一切想。是名現法樂住禪。菩薩禪定。出生種種不可思議。無量無邊。十力種性。所攝三昧。彼諸三昧。一切聲聞。辟支佛。不知其名。況復能知。起及所出生二乘解脫除。入一切無礙慧無諍願智。勝妙功德。是名菩薩出生三昧功德禪。利益眾生禪者。十一種如前釋。菩薩依布施眾生。所作以義饒益。皆與同事。為除眾苦。知所應說。知恩報恩。護諸恐怖。諸難憂苦。能為開解。資生不具。給施所須。如法畜眾。善能隨順。見實功德。歡喜讚歎。等心折伏。神力恐怖。或令歡喜。是名略說一切禪。無餘無上。

三難禪 云何菩薩難禪。略說三種。菩薩久習勝妙禪定。於諸三昧。心得自在。哀愍眾生。欲令成熟。捨第一禪樂而生欲界。是名菩薩第一難禪。菩薩依禪。出生無量無數。不可思議。諸深三昧。出過一切聲聞辟支佛上。是名第二難禪。菩薩依禪。得無上菩提。是名第三難禪也。

四一切門禪 云何菩薩一切門禪。略說四種。一者有覺有觀俱禪。二者喜俱禪。三者樂俱禪。四者捨俱禪。

五善人禪 云何菩薩善人禪。略說五種。一者不味著。二者慈心俱。三者悲心俱。四者喜心俱。五者捨心俱。

六一切行禪 云何菩薩一切行禪。謂六種七種。略說十三種。善禪。無記化化禪。止分觀分自他利正念禪。出生神通力功德禪。名緣義緣止相緣舉相緣捨相緣現法樂住第一義禪。是十三種菩薩一切行禪也。

七除惱禪 云何菩薩除惱禪。略說八種。一者菩薩入定。除諸苦患毒害霜雹熱病鬼。是名呪術所依禪。二者菩薩入定。能除四大所起眾病。是名除病禪。三者菩薩入定。興致甘雨。能消災旱。救諸饑饉。是名雲雨禪。四者菩薩入定。濟諸恐難。一切水陸。人非人怖。是名等度禪。五者菩薩入定。能以飲食。饒益曠野饑渴眾生。是名饒益禪。六者菩薩入定。能以財物。調伏眾生。是名調伏禪。七者菩薩入定。覺諸迷醉迷十方者等開覺之。是名開覺禪。八者菩薩入定。眾生所作。悉令成就是名等作禪。

八此世他世樂禪 略說九種。一者神足變現調伏眾生禪。二者隨說調伏眾生禪。三者教誡變現調伏眾生禪。四者為惡眾生示惡趣禪。五者失辯眾生以辯饒益禪。六者失念眾生以念饒益禪。七者造不顛倒。論微妙讚頌摩得勒伽。為令正法久住世禪。八者世間技術義。饒益攝取眾生。所謂書數算計。資生方便法。如是等種種眾具禪。九者暫息惡趣放光。明禪。

九清淨淨禪 云何菩薩清淨淨禪。略說十種。一者世間清淨淨。不味不染污禪。二者出世間清淨淨禪。三者方便清淨淨禪。四者得根本清淨淨禪。五者得根本上勝進清淨淨禪。六者住起力清淨淨禪。七者捨復入力清淨淨禪。八者神通所作力清淨淨禪。九者離一切見清淨淨禪。十者煩惱智障斷清淨淨禪。如是菩薩無量禪。得大菩提果菩薩依是。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已得當得。

是中所明九種禪。從始至終。並是出地持處彌勒菩薩之所說。未有一句私言。讀者自思取其意也。

十八空初門第四十五

一內空 二外空 三內外空 四空空 五大空 六第一義空 七有為空 八無為空 九畢竟空 十無始空 十一散空 十二性空 十三自相空 十四諸法空 十五不可得空 十六無法空 十七有法空 十八無法有法空

次九種禪。而辯十八空者。前九種正為重顯禪波羅蜜深廣之階級。今十八空次成般若波羅蜜。智慧照了。無得無著之妙絕也。故次而明之。此十八通言空者。無也。無此十八種有。故名為空。若菩薩始從初修自性禪。終至清淨淨禪。雖有大功德神通智慧之用。而禪定是門戶。詮次階級之法。若不善以十八空慧。照了遺蕩。或於所證諸禪三昧中。十八有法。隨滯一有。則不得無礙解脫。縱任自在。故須修十八空。照了無住無著也。經論明空。開合名數不同。或以略故。合十八空。但為十四空。或為十一空。或為七空。乃至三空。二空一空。或以廣故。開十八空。為二十空。二十五空。乃至無量空。今處中用十八空。遺蕩諸有。罄無不盡。則諸波羅蜜禪定三昧。萬行悉皆清淨也。

一內空 內空者內法空。內法者。所謂內六入。眼耳鼻舌身意。眼空無我無我所。無眼耳鼻舌身意。亦如是。是為內空也。

二外空 外空者。外法空。外法者。謂外六入。色聲香味觸法。色空無我無我所。無色聲香味觸法。亦如是。是為外空也。

三內外空 內外空者。內外法空。內外法者。所謂內外十二入。十二入中無我無我所。無內外法。是為內外空也。

四空空 空空者。以空破內外空。內外空破是三空。故名為空空也。故維摩經云。得此法已。無有餘病。唯有空病。空病亦空。故名空空。

五大空 大空者。十方相空。故名大空。所以者何。東方無邊。故名為大。亦一切處。有故名為大。遍一切色。故名為大如是大方能破。故名為大空。乃至南西北方四維上下亦如是。

六第一義空 第一義空者。諸法中第一者。名為涅槃。涅槃中亦無涅槃相。涅槃空即第一義空。

七有為空 有為空者。有為法名因緣和合生。所謂五眾十二入十八界等。今有為法。二因緣故空。一者無我無我所。及常相不變易。不可得故空。二者有為法。有為法相空。不生不滅無所有故。是為有為空也。

八無為空 無為空者。無為法名無因緣。常不生不滅如虛空。今待有為。故說無為。若有為法不可得。則無無為之可著。故即是無為空。

九畢竟空 畢竟空者。以前八空。破諸法畢竟盡淨。名為畢竟。若無諸法。亦無畢竟之可著。故名畢竟空。又解畢竟名為終竟觀。是終竟之法。亦不可得。則不執有究竟之法。名為畢竟空。故法華經云。乃至究竟涅槃。常寂滅相。終歸於空。

十無始空 無始空者。一切世間。若眾生若法。皆無有始。如佛告諸比丘。眾生無始無明。覆愛所繫。往來生死。無始可得。可破是無始。於無始中無執著。故名無始空也。

十一散空 散空者。五眾和合故有人。若以智慧。一一分別。破散人與五眾及所破散法。皆空無所有。如佛告羅那。此色破散滅令無所有。餘眾亦如是。是名散空。

十二性空 性空者。性名自有。不待因緣。若待因緣。則是作法。不名為性。今諸法中皆無性。何以故。一切有為法。皆從因緣生。因緣生則是作法。若不從因緣和合。則是無法。如是一切諸法性不可得。故名為性空。

十三自相空 自相空者。一切法有二種相。一總相。二別相。總相者。如無常等。別相者。諸法雖無常。而各有別相。如地有堅相。火有熱相。如是二種相皆空。故名相空。分別性相不同。或言名異體同。或云名體俱異。所以者何。性言其體。相言其識。性以據內。相以據外。相如見黃色為金相。而內是銅火燒石磨。知非金相性。故別明相空。

十四諸法空 諸法空者。一切法名。五眾十二入十八界等。是諸法空。皆入種種門。所謂一切法。有相知相識相緣增上相因果相總相別相依相。是等一切皆空。空無實故。名諸法空。

十五不可得空 不可得空者。一切法及因緣畢竟不可得。故名為不可得空。又解云。上以諸法空。空一切法。皆不可得。若作可得。則為斷滅。若知是不可得。亦不可得。則於不可得中心不沒。故名不可得空也。

十六無法空 無法空者。無法名。法已滅。是滅無。故名無法空。有人解云。過去未來法。名無法。是無法不可得。故名無法空也。

十七有法空 有法空者。有法名。諸因緣和合生。故有。二法無故。名有法空。有人解云。現在一切法。及無為法。名為有法。如是有法。皆空故。名有法空。

十八無法有法空 無法有法空者。取無法有法相不可得。故名無法有法空。亦以觀無法有法空。故名無法有法空。有人解云。過去未來現在一切皆空。故名無法有法空也。

十喻初門第四十六

一如幻 二如炎 三如水中月 四如虛空 五如響 六如鞞闍婆城 七如夢 八如影 九如鏡中像 十如化

次十八空而辯十喻者。此十喻既為易解空故說。若修十八空觀者。不善用十喻。曉其迷執滯有之情。體法真空。正解發則無由。故次十八空而辯十喻。為成觀空之易悟。亦以異於二乘壞法而修空也。此十通名喻者。借事四理。以曉迷情。故名為喻。今以世間幻夢易解之空。以譬迷心水執難解之空。令同易解。故此十事為喻也。

一如幻 如幻者。譬如幻師幻作象馬。及種種諸物體。雖無實。然有幻色可見。幻聲可聞。與情相對。而不錯亂。無智不了。謂之為實。諸法亦如是。皆是無明幻作。雖空而可見聞。不相錯亂。迷心不了。妄執為實。修空觀者。若知諸法同如幻相。則心無所得。豁然開解。悟一切法皆悉空寂。故說如幻。

二如炎 如炎者。炎以日光風動塵。故曠野中如野馬。無智之人。初見謂為水。男相女相。及一切法相。亦如是。結使煩惱光諸行塵邪憶念風。生死曠野中轉。無智慧者。謂為一相。為男為女。是名為炎。復次若遠見炎想為水。近則無水相。無智之者。亦如是。若遠聖法。不知無我。不知諸法空。於陰入界性空法中。生人想男想女想。近聖法則知諸法實相。是時虛誑種種妄想盡除。以是故說如炎。

三如水中月 如水中月者。月在虛空中。影現於水。實法相在如法性實際虛空中。凡夫心心中有我我所相現。以是故如水中月如小兒見水中月。歡喜欲取。大人見之則笑。無智人亦如是。身見故見有吾我。無實智故。見種種法。見已歡喜。欲取諸相。男相女相等。諸得道聖人。愍之而笑也。

四如虛空 如虛空者。虛空但為有名。而無實法。虛空非可見。遠視故眼光轉見影色。諸法亦如是。空無所有。人遠無漏實智慧故。棄實見彼我男女屋舍種種物。若修空觀。入實相理。則一切皆無所有。故說如虛空也。

五如響 如響者。若深山溪谷中。及空大舍中。若語聲若打聲從聲有聲。無智者謂為有人語聲。智者了是聲無人作。但以聲觸。故名為響。響事空而能誑耳根。一切音聲言語。亦如是。人欲語時。口中出風。名憂陀那。還入至臍。響出時觸七處退還。是名語言如響。無智者不識語之因緣。謂為實心。取生憂喜。智者知語因緣無實如響。聞之心不生著。諸法如是。故說如響。

六如捷闌婆城 如捷闌婆城者。日初出時。見城門樓櫓宮殿。行人出入。日轉高轉轉滅。但可眼見。而無有實。無智人不識。謂之為實。智者見之。即知無實。諸法亦如是無智不了。妄計有假名。吾我陰入界之實。智者了達。皆無所有故說如捷闌婆城。

七如夢 如夢者。夢中無實事。謂之有實。覺已而還自笑。人亦如是。是諸結使。眠中實無而著。得道覺時。乃知無實。亦復自笑。以是故說如夢。又夢以眠力故。無法而見有。人亦如是。無明眠力故。種種無而見有。所謂我我所。男女等也。

八如影 如影者。但可見而不可捉。諸法亦如是。雖眼根等見聞覺知。實不可得。又如影映光則現。不映則無。諸結使煩惱。遮正見光。則有我相法相影。若結使煩惱滅。則我相法相皆無。又如影人去則去。人住則住。善惡業影。亦如是。後世去時亦去。今世住時亦住。報不斷故也。

九如鏡中像 如鏡中像者。鏡中之像。非鏡作非面作。非鏡面和合作。亦非無因緣作。雖無定有。而亦可見分別。諸法亦如是。非是自有非他有。非共有亦非無因緣有。雖有不可得。但以名字。而有分別。如鏡中像。實無所有。而誑惑小兒。令生憂喜。智者雖見。即知非實。故無憂喜。諸法亦如是。誑惑凡夫。生諸煩惱。實智慧者。雖復見聞。既知無實。不生結業。故說如鏡中像。

十如化 如化者。若諸天仙聖。得神通者。能有變化。諸物如化人。無生老病死。無苦無樂。亦異於人生。以是故空無實。一切諸法亦如是。皆無生滅。又如化主無定物。但以心生便有所作。皆無有實。人生亦如是。本無所因。但從先世心。生今世身。皆無有實。以是故。說諸法如化。

法界次第初門卷下之上

法界次第初門卷下之下

陳隋國師智者大師撰

百八三昧初門第四十七

百八之數既多非可具列於後。

次十喻而辯百八三昧者。菩薩若善以十喻。開曉其心。則所修十八空觀。自然明了。以是空慧。照諸禪定。種種法門。無染無著。則能出生諸菩薩百八三昧。諸佛三昧不動等。百則有二十。如是乃至無量三昧。於諸三昧。遊戲自在。是諸三昧。不可思議。不與二乘之。所共也。今此百八。乃至無量。通名三昧者。三昧名通。猶同前翻釋。但首楞嚴等。百八境界。體用微妙深廣。故次而辯之。今於百八中。略出初三後一。以成次第章門百八等名相既多。豈可具辯。若欲遍知。當尋大智度論。

一首楞嚴三昧 首楞嚴三昧者。首楞嚴秦言健相。分別知諸三昧行。相多少深淺。如大將知諸兵力多少也。菩薩得是三昧。諸煩惱魔及魔人。無能壞者。譬如轉輪聖王。主兵寶將所住至處無能壞伏故。名健相三昧也。

二寶印三昧 寶印三昧者。能印諸三昧。於諸寶中。法寶是實。今世後世。乃至涅槃。能為利益。如佛語比丘。為汝說法所謂法印。法即是實。印即是解脫門。若三藏教門。以三法為法印。若摩訶衍教門。但有諸法實相一法印。與實相般若。相應三昧。名為寶印三昧也。

三師子遊步三昧 師子遊步三昧者。菩薩得是三昧。於一切三昧中。出入遲速。皆得自在。譬如眾獸戲時。若見師子。率皆怖攝。師子戲時。於諸群獸。強者則殺。伏者則放。菩薩亦如是。得是三昧。於諸外道。強者破之。信者度之。故名師子遊步三昧。下一百四三昧。亦應如是。具出大智度論。若欲知之。自當尋彼論。

一百八離著虛空不染三昧 離著虛空不染三昧者。菩薩行般若波羅蜜。觀諸法畢竟空。不生不滅如虛空。無物可喻。鈍根菩薩。著此虛空。得此三昧。故離著虛空等諸法。亦不染著。是三昧如沒在泥中。有人挽出。鎖腳為奴。有三昧離著虛空而復著。此三昧亦如是。今是三昧能離著虛空。亦自離著。故名離著虛空不染三昧也。如是諸佛菩薩。無量不可思議諸三昧。是中應具列其名目。略釋其相。是事云云。廣出餘法門也。

五百陀羅尼初門第四十八

五百之數既多非可具列於第下也。

次諸三昧而辯陀羅尼門者。若依論解三昧。但是心相應法陀羅尼。或心相應。或不相應。故異於三昧。若法華所明。普現色身三昧。猶是解一切眾生語言陀羅尼。以三昧陀羅尼。既是相成之法。故次而辯之。此五百通名陀羅尼者。陀羅尼是西土之言。此土翻云能持。或言能遮。言能持者。集種種善法。持令不散不失。譬如完器盛水。水不漏散。能遮者。惡不善根生。能遮不令起。故云能遮。又翻為總持。隨有若名若義。若行地功德。皆悉能持。故名總持。今此五百。並有持遮總持之義。故通名陀羅尼。陀羅尼者。略說則有五百。廣明則有八萬四千。乃至無量。悉是菩薩諸佛所得法門。名義皆不與二乘人共也。今依大智度論。略辯三陀羅尼。以成次第章門五百之數。名義既多。豈可具辯。

一聞持陀羅尼 得此陀羅尼者。一切語言諸法耳所聞者。皆不忘失。所謂十方諸佛。及弟子眾。有所演說。一時能聞。憶持不忘。故名聞持陀羅尼。即是名持。

二分別陀羅尼 得是陀羅尼。諸眾生諸法。大小好惡。分別悉知。故分別陀羅尼。即是義持。

三入音聲陀羅尼 得此陀羅尼者。聞一切語言音聲。不喜不瞋。一切眾生。如恒沙等劫壽。惡言罵詈。心不增恨。一切眾生。如恒沙等劫。讚歎供養。其心不動不喜不著。是為入音聲陀羅尼。即是行持也。復有寂滅陀羅尼。無邊陀羅尼。威德陀羅尼。隨地觀陀羅尼。華嚴陀羅尼。虛空藏陀羅尼。海藏陀羅尼。分別諸陀羅尼。明諸法義陀羅尼。如是等略說乃至五百陀羅尼。廣明則無量陀羅尼。

四攝初門第四十九

一布施 二愛語 三利行 四同事

次諸陀羅尼而辯四攝者。菩薩若內具諸三昧陀羅尼。自行既充。必須外引含識。同己所行之道。然大士利物廣濟。莫若四無量心。與四攝法。但四無量心。名目既已先辯。豈繁重出。四攝善巧接引之要。故次而明之。此四通言攝者。眾生情所愛者。即是此之四法。若大士用此四法。同情接引。則物之所歸焉。若眾生依附。方乃導以大乘正道。而度脫之。故云先以欲鉤牽。後令人入佛道。

一布施攝 菩薩以無所捨心。行於二種布施。能攝眾生。一者財施。二者法施。若為樂財眾生。即以財施。而攝取之。若以樂法眾生。即以法施。而攝取之。以此二施。能利益一切眾生。既蒙恩利。因是生親愛心。而隨受道。得住真理。故名檀布施攝也。二者施相。略如前檀波羅蜜中分別。

二愛語攝 菩薩若以善軟之言。隨順一切根情。安慰開喻。則一切眾生之所樂聞。因是生親愛心。依附菩薩。而隨受道。得住真理故名愛語攝。

三利行攝 菩薩隨起身口意行。能令一切。各霑利益。眾生既蒙勝利。以欣所得利故。因是生親愛心。依附受道得真理。故名利行攝。

四同事攝 菩薩用法眼。明見眾生根緣。故一切隨有同欣之者。即分形散影。普和其光。同彼事業。各使霑益。既巧同其事。因是生親愛心。依附受道。得住涅槃。故同事益物。名為攝也。

六和敬初門第五十

一同戒 二同見 三同行 四身慈 五口慈 六意慈

次四攝而辯六和敬者。菩薩既能善用四種同情之法。攝得眾生為成就。故必須久處。若不和同愛敬。則兩不和合。不得盡成般若。是為魔事。若善用六和。則與一切冥同。必得善始令終。則能安立一切於菩提大道。故次四攝而明之也此六通名和敬者。外同他善。謂之為和。內自謙卑。名之為敬。菩薩與物共事。外則同物行善。內則常自謙卑。故名和敬。

一同戒和敬 菩薩通達實相。知罪不可得。為欲安立眾生。於實相理。以戒方便。巧同一切。持諸戒品。無有乖諍。亦知眾生。同此戒善。不斷不常。未來必得菩提大果。是以敬之如佛。故說同戒為和敬。

二同見和敬 菩薩通達實相。不得諸法。不知不見。為欲安立眾生。於實相正見。方便巧同一切。種種知見。無有乖諍。亦知眾生。因此知見分別。增進開解。必得種智圓明。是以敬之如佛。故說同見為和敬。

三同行和敬 菩薩通達實相。無念無行。為欲安立眾生。於實相正行。方便巧同一切。修種種行。無有乖諍。亦知眾生同此諸行。漸漸積功德。皆當成佛道。是以敬之如佛。故說同行為和敬。

四身慈和敬 菩薩住無緣平等大慈。以修其身。慈善根力。能不起滅定。現諸威儀。與一切樂。故身與九道和同。亦知前得樂眾生。悉有佛性未來必定當得金剛之身。是以敬之如佛。故說身慈為和敬。

五口慈和敬 菩薩以無緣平等大慈。以修其口。慈善根力。能不起滅定。普出一切音聲語言。與一切樂。故口與九道和同。亦知前所得樂眾生。悉有佛性。未來必定當得無上口業。是以敬之如佛故說口慈為和敬。

六意慈和敬 菩薩心常在無緣慈三昧。以修於意。慈善根力。能不起滅定。現諸心意。與眾生樂。故意與九道和同。亦知前所得樂眾生。悉有佛性。如來藏理。未來必定當得心如佛心。是以敬之如佛。故說意慈為和敬。

八種變化初門第五十一

一能作小 二能作大 三能作輕 四能作自在 五能有主 六能遠到 七能動地 八隨意所作

次六和敬而辯八種變化者。菩薩善住和敬之法。則與一切。猶如水乳。眾生心既親愛。故易可化度。若欲生物希有之信。必須現大神通。大神通者。即六通也。六通名目。並已前列。今不重出。但八種變化。自在之用。利物功深。二乘所不能測。故次和敬而辯之也。此八種通名變化者。變化之名一往既與前十四是同。無勞重釋。而八種力用自在巧妙。非二乘所得。是以別出。故大涅槃經中以此八法。釋於我義。

一能作小 以變化力。能自作己之小身。亦化作他之小身。或化作世界所有小物。乃至皆如微塵。是為能作小。

二能作大 以變化力。自化作己之大身。亦化作他之大身。或化作世界所有大物。乃至滿虛空。是為能作大。

三能作輕 以變化力。能自輕己身。亦輕他身。或輕世界及所有。乃至令如鴻毛。是為能作輕。

四能作自在 以變化力。能以大為小。以小為大。以長為短。以短為長。如是等種種中。能作自在也。

五能有主 以變化力。能化為大人。心無所下。降伏一切。攝受一切。於一切眾生。而得自在。故名有主。

六能遠到 以變化力。故能遠到有四種。一飛行遠到。二此沒彼出。三移遠令近。不往而到。四一念遍到十方。是為遠到。

七能動地 以變化力。能令大地六種震動。及十八種震動。故名能動。

八隨意所欲盡能得 以變化力。能得一身能作多身。多身能作一身。石壁皆過。履水踏虛。手捫日月。能轉四大。地作水。水作地。火作風。風作火。石作金。金作石。是為隨意所欲盡能得。若涅槃明八自在。雖小異而大同耳。

四無礙辯初門第五十二

一義無礙智 二法無礙智 三辭無礙智 四樂說無礙智

次八變化而辯四無礙智者。菩薩若能現種種神通變化。則一切見者。無不信伏。眾生既起敬信。若欲闡揚大道。必須無礙辯才。故次八種變化。以明四無礙智。此四通名無礙智者。菩薩於此四法。智慧捷疾。分別了了。通達無滯。故通名無礙智也。

一義無礙智 知諸法義。了了通達無滯。是名義無礙智。又能知一切義。皆入實相義。亦名義無礙智。

二法無礙智 法名一切義。名字為知一切義。故智慧通達。諸法名字。分別無滯。故名法無礙智。又能以是法無礙智。分別三乘。而不壞法性。於所說名字語言中。無著無滯。亦是法無礙智也。

三辭無礙智 以語言說名字義。種種莊嚴。言語隨其所應。能令得解。所謂一切眾生。殊方異語。若一語二語。多語略語。廣語。女語。男語。過去未來現在語。如是等語言。能令各各得解。辯說無礙。一切聞者。悉解其言說。是為辭無礙智。

四樂說無礙智 菩薩於一字中。能說一切字。一語中能說一切語。一法中能說一切法。於所說法。皆是真實。皆隨可度者。而有所益。所謂十二部經。八萬四千法藏。隨一切眾生根性。所樂聞法。而為說之。善赴機緣。言方無滯。聞者無厭足。菩薩以樂說辯力能住世。半劫一劫。乃至無量劫。辯說無盡。廣利益一切。無有一句差機之過。故名樂說無礙智也。

十力初門第五十三

一是處非處力 二業力 三定力 四根力 五欲力 六性力 七至處道力 八宿命力 九天眼力 十漏盡力

次四無礙智而辯十力者。上之所明。多是菩薩所得。自行化他之法。今欲明諸佛所得。自行化他法門。故次明十力不共等法也。此十通名力者。即諸佛所得。如實智用通達一切。了了分明。無能壞無能勝。故名力也。大菩薩亦分得此智力。但比佛小劣故沒不受名。

一是處非處力 佛知一切諸法因緣。果報定相。從是因緣。生如是果報。從是因緣。不生如是果報。如惡業得受樂報。無有是處。惡業尚不得世間樂。何況出世間樂。惡行生天。無有是處。惡行尚不能得生天。何況涅槃。五蓋覆心散亂。雖修七覺。而得涅槃。無有是處。五蓋覆心。雖修七覺。尚不能得聲聞道。心無覆蓋。佛道可得。況聲聞道。如是等種種。是處不是處。佛悉遍知。無能壞無能勝。是初力也。

二業智力 佛知一切眾生。過去未來現在。諸業諸受。知造業處。知因緣。知果報。皆悉遍知。無能壞無能勝。二力也。

三定力 佛知一切諸禪解脫三昧定。垢淨分別相。如實遍知。無能壞無能勝。三力也。

四根力 佛知他眾生諸根上下相。如實遍知。無能壞無能勝。四力也。

五欲力 佛知他眾生種種欲。如實遍知。無能壞無能勝。五力也。

六性力 佛知世間種種無數性。如實遍知。無能壞無能勝。六力也。

七至處道力 佛知一切道至處相。如實遍知。無能壞無能勝。七力也。

八宿命力 佛知種種宿命共相共因緣。一世二世乃至百千世劫初盡。我在彼眾生中。如是姓名。飲食苦樂。壽命長短。彼中死是間生。是間死還生是間。此間生名姓飲食苦樂壽命長短亦如是。如實遍知。無能壞無能勝。八力也。

九天眼力 佛天眼淨過諸人眼。見眾生死時生時。端正醜陋。若大若小。若墮惡道。若生善道。如是業因緣受報。是諸眾生惡身口意成就。謗毀聖人邪見業成就。是因緣故。身壞死時。入惡道生地獄中。是諸眾生。善身口意業成就。不謗聖人正見正業成就。是因緣故。身壞死時。入善道生天上。如實遍知。無能壞無能勝。九力也。

十漏盡力 佛諸漏盡故。無漏心解脫。無漏智慧解脫。現在法中。自識知我生已盡。持戒已立。不作後有。盡如實遍知。無能壞無能勝。十力也。

四無所畏初門第五十四

一一切智無所畏 二漏盡無所畏 三說障道無所畏 四說盡苦道無所畏

次十力而辯四無所畏者。諸佛十力之智內充。明了決定。故對外緣而無恐也。故次十力辯之。意在易見。此四通名無所畏者。於八眾中。廣說自他智斷。既決定無失。則無微致恐懼之相。故稱無所畏。

一一切智無所畏 佛作誠言。我是一切正智人。若有沙門婆羅門。若天若魔若梵。若復餘眾。如實言是法不知。乃至不見是微畏相。以是故。我得安隱。得無所畏。安住聖主處。如牛王在大眾中師子吼。能轉梵輪。諸沙門婆羅門。若天若魔若梵。若復餘眾。實不能轉。一無所畏也。

二漏盡無所畏 佛作誠言。我一切漏盡。若有沙門婆羅門。若天若魔若梵。若復餘眾如實言是漏不盡。乃至不見微畏相。以是故。我得安隱。得無所畏。安住聖主處。如牛王在大眾中師子吼。能轉梵輪。諸沙門婆羅門。若天若魔若梵。若復餘眾。實不能轉。二無所畏。

三說障道無所畏 佛作誠言。我說障法。若有沙門婆羅門。若天若魔若梵。若復餘眾。如實言受是障法不障道。乃至不見是微畏相。以是故。我得安隱。得無所畏。安住聖主處。如牛王在大眾中師子吼。能轉梵輪。諸沙門婆羅門。若天若魔若梵。若復餘眾。實不能轉。三無所畏。

四說盡苦道無所畏 佛作誠言。我所說聖道。能出世間。隨是行能盡諸苦。若有沙門婆羅門。若天若魔若梵。若復餘眾。如實言行是道。不能出世間。不能盡苦。乃至不見是微畏相。以是故。我得安隱得無所畏。安住聖主處。如牛王在大眾中師子吼。能轉梵輪。諸沙門婆羅門。若天若魔若梵。若復餘眾。實不能轉。四無所畏也。

十八不共法初門第五十五

一身無失 二口無失 三念無失 四無異想 五無不定心 六無不知已捨 七欲無減 八精進無減 九念無減 十慧無減 十一解脫無減 十二解脫知見無減 十三一切身業隨智慧行 十四一切口業隨智慧行 十五一切意業隨智慧行 十六智慧知過去世無礙 十七智慧知未來世無礙 十八智慧知現在世無礙

次四無所畏而辯十八不共法者。諸佛十力之智內充。無畏之德外顯。故所有一切功德智慧。超過物表。不與世共。欲簡異一切凡聖所得。是以次而明之。此十八通名不共者。極地之法。不與凡夫二乘及諸菩薩共有。故云不共也。

一身無失 佛無量劫來。常用戒定智慧慈悲。以修於身。此諸功德滿足故。諸罪根本拔故。所謂一切不善。五住煩惱。及習氣俱盡也。一切身業。隨智慧行。故身無畏。

二口無失 無失因緣類。如身無失中說也。

三念無失 佛四念處心。長夜善修故。善修諸深禪定心不散亂故。善斷欲愛及法愛故。於諸法中。心無著故。得第一安隱處故。一切意業。隨智慧行。故念無失。

四無異想 佛於一切眾生。無分別無遠近異想。平等普度。心無簡擇。如日出普照萬物是為無異想。

五無不定心 佛心一切細微亂盡離。常在禪定故。無不定心。

六無不知已捨 佛於一切法。悉皆照知方捨。無有一法不經心知而捨者。故名無不知已捨。

七欲無減 佛知善法恩故。雖具眾善。而常欲習諸善法。欲度一切故欲無減心無厭足故欲無減。譬如轉輪王馬寶。雖復一日周行四天下。遍意遊不足。

八精進無減 佛身心二種精進滿足。常度一切。未曾休息。故名精進無減。

九念無減 佛於三世諸佛法。一切智慧相應故滿。足無減故名。念無減。

十慧無減 佛得一切智慧。十力四無所畏。四無礙智。成就圓極故。名慧無減。

十一解脫無減 佛具二種解脫。故名解脫無減。何等為二。一有為解脫。謂無漏智慧相應解脫也。二無為解脫。謂一切煩惱。都盡無餘也。

十二解脫知見無減。佛於一切解脫中。知見了了分明。故名解脫知見無減。所謂有為解脫。無為解脫。時解脫。不時解脫。慧解脫。俱解脫。不壞解脫。八解脫。不思議解脫。無礙解脫等。分別諸解脫相牢固。是解脫知見無減。

十三一切身業隨智慧行 佛先知。然後隨知起一切身業。故有所現處。無非佛事。利益一切。故名身業隨智慧行。

十四一切口業。隨智慧行 類如身業中分別。

十五一切意業。隨智慧行 類如身業中分別。

十六智慧知過去世無礙 佛智慧照知過去世。盡過去際。所有一切。若眾生法。若非眾生法。悉遍知無礙也。

十七智慧知未來世無礙 佛智慧照未來世。盡未來際。所有一切。若眾生法。若非眾生法。悉遍知無礙也。

十八智慧知現在世無礙 佛智慧照現在世盡現在際。所有一切。若眾生法。若非眾生法。悉遍知無礙也。

大慈大悲初門第五十六

一大慈 二大悲

次十八不共法而辯大慈大悲者。諸佛得十八不共法等法。常在大慈悲住故。慈善根力。普熏三業。於十方世界普現而作佛事。利益一切。故次而辯之。釋慈悲之名。雖同四無量中。而體殊別。非可為類。故至極果。方得受於大名也。

一大慈 佛住大慈心中。以大慈善根力故。能實與一切眾生世間樂及出世間樂。故云慈能與樂。若四無量中慈。雖心念與樂。而眾生實未得樂。故不名大也。有二種與樂。一住大慈三昧。慈力冥熏。隨所應得樂眾生。各得安樂。二慈三昧力。普現三業。隨有應得樂眾生見聞知者。各獲安樂。故名大慈。即是如意珠王身也。

二大悲 佛住大悲心中。以大悲善根力故。能實拔一切眾生世間苦。分段生死苦。及變易生死苦。故云悲能拔苦前四無量中悲。雖心念救苦。而眾生實未得脫苦。不名大悲也。有二種拔苦。意同慈中分別。但有拔苦之異。故名大即是藥樹王身也。

三十二相初門第五十七

三十二相名目既多非可具列第下。

次大慈大悲而辯三十二相。八十種好。八音。三念處等四科者。至論法身虛寂。豈有形聲心識之可見聞知乎。但以慈悲之力隨有應見清淨三業之機。而得樂免苦者。即便為現端嚴相好。及妙音聲平等三念。與樂拔苦之緣。故次慈悲而辯相好八音三念處也。今此三十二通云相者。相名有所表。發攬而可別。名之為相。如來應化之體。現此三十二相以表法身。眾德圓極。使見者愛敬知有勝德。可崇人天中尊。眾聖之王。故現三十二相也。

一足下安平如奩底 二足下千輻輪相 三手足指長勝餘人 四手足柔軟勝餘身分 五手足指合縵網勝餘人 六足跟具足滿好 七足趺高好根相稱 八如伊尼延鹿王腩纖好 九立手摩膝 十陰藏相如馬王 十一身縱廣等 十二一一毛孔生青色柔軟 十三毛上向青色柔軟右旋 十四金色光其相微妙 十五身光面各一丈 十六皮膚薄細滑不受塵水不停蚊蚋 十七兩足下兩手兩肩項中七處滿 十八兩腋下滿 十九身上如師子 二十身端直 二十一肩圓好 二十二四十齒具足 二十三齒白淨齊密而根深 二十四四牙最白而大 二十五頰車如師子 二十六咽中津液得味中上味 二十七舌大薄覆面至髮際 二十八梵音深遠如伽陵頻伽聲 二十九眼色如金精 三十眼睫如牛王 三十一眉間白毫相如兜羅綿 三十二頂肉髻成

八十種好初門第五十八

八十種好名目既多非可具列第下。

次三十二相而辯八十種好者。相好乃同。是色法皆為莊嚴。顯發佛身。但相總而好別。相若無好則不圓滿。輪王釋梵亦有相。以無好故。相不微妙。故次相而辯好也。通云好者可愛樂也。以八十種好莊嚴身。故天人一切之所愛樂。故云好也。即是以慈修身故。有此清淨相好之身業也。

一無見頂相 二鼻高好孔不現 三眉如初月紺瑠璃色 四耳輪輻相埒成 五身堅實如那羅延 六骨際如鉤鎖 七身一時迴如象王 八行時足去地四寸而印文現 九爪如赤銅色薄而細澤 十膝骨堅著圓好 十一身清潔 十二身柔軟 十三身不曲 十四指長纖圓 十五指文藏覆 十六脈深不現 十七踝不現 十八身潤澤 十九身自持不透迤 二十身滿足 二十一容儀備足 二十二容儀滿足 二十三住處安無能動者 二十四威振一切 二十五一切樂觀 二十六面不長大 二十七正容貌不撓色 二十八面具滿足 二十九脣如頻婆果色 三十言音深遠 三十一臍深圓好 三十二毛右旋 三十三手足滿 三十四手足如意 三十五手文明直 三十六手文長 三十七手文不斷 三十八一切惡心眾生見者和悅 三十九面廣姝好 四十面淨滿如月 四十一隨眾生意和悅與語 四十二毛孔出香氣 四十三口出無上香 四十四儀容如師子 四十五進止如象王 四十六行法如鵝王 四十七頭如摩陀那果 四十八一切聲分具足 四十九四牙白利 五十舌色赤 五十一舌薄 五十二毛紅色 五十三毛軟淨 五十四廣長眼 五十五孔門相具 五十六手足赤白如蓮華色 五十七臍不出 五十八腹不現 五十九細腹 六十身不傾動 六十一身持重 六十二其身大 六十三身長 六十四手足軟淨滑澤 六十五四邊光各一丈長 六十六光照身而行 六十七等視眾生 六十八不輕眾生 六十九隨眾生意音聲不增不減 七十說法不著 七十一隨眾生意語言而說法 七十二發音報眾聲 七十三次第有因緣說法 七十四一切眾生不能盡觀相 七十五觀無厭足 七十六髮長好 七十七髮不亂 七十八髮旋好 七十九髮色青珠 八十手足有德相(坐禪三昧經云胸有德字手足有吉字)

八音初門第五十九

一極好 二柔軟 三和適 四尊慧 五不女 六不誤 七深遠 八不竭

次相好而辯八音者。若佛以相好端嚴。發見者之善心。音聲理當清妙。起聞者之信敬。故次相好而明八音也。此八通云音者。詮理之聲。謂之為音。佛所出聲。凡有詮辯。言辭清雅。聞者無厭。聽之無足。能為一切。作與樂拔苦因緣。莫若聞聲之益。即是以慈修口。故有八音清淨之口業。

一極好音 一切諸天賢聖。雖各有好音好之未極。佛報圓極。故出音聲清雅。能令聞者無厭。皆入好道。好中之最好。故名極好音也。

二柔軟音 佛德慈善故。所出音聲。巧順物情。能令聞者喜悅。聽之無足。皆捨剛強之心。自然入律行。故名柔軟音。

三和適音 佛居中道之理。巧解從容。故所出音聲。調和中適。能令聞者。心皆和融。因聲會理。故名和適音。

四尊慧音 佛德尊高。慧心明徹。故所出音聲。能令聞者尊重解慧開明。故名尊慧音。

五不女音 佛住首楞嚴定。常有世雄之德。久已離於雌軟之心。故所出言聲。能令一切聞者敬畏。天魔外道。莫不歸伏。名不女音。

六不誤音 佛智圓明。照了無謬。故所出音聲。詮論無失。能令聞者。各獲正見。離於九十五種之邪非。故名不誤音。

七深遠音 佛智照窮。如如實際之底。行位高極。故所出音聲。從臍而起。徹至十方。令近聞非大遠聞不小。皆悟甚深之理。梵行高遠。故名深遠音也。

八不竭音 如來極果。願行無盡。是以住於無盡法藏。故出音聲。滔滔無盡。其響不竭。能令聞者尋其語義。無盡無遺。至成無盡常住之果。故名不竭音也。

三念處初門第六十

一不一心聽法不以為憂去 二一心聽者不以為喜 三常行捨心行

次八音而辯三念處者。既八音為物開演正法。聽者善惡不同。必有信毀違順之別。若無三念之德。豈能心地坦若虛空。泯無憂喜之相。故次八音而辯三念處也。此三通名念處者。慧心能緣。名之為念。平等之理。不增不減。謂之為處。佛以慧心。緣於平等不增不減之理。是以違順學者。心無憂喜之相。故三通名念處。即是以慈修意。能現平等清淨之意業也。

一不一心聽法不以為憂 佛智了達不一心聽法之人。平等法界中。減退相畢竟不可得。故無憂相也。

二聽者一心不以為喜 佛智了達聽者平等法界中。增進相畢竟不可得。故無喜相也。

三常行捨心 佛智了達。一切眾生。即大涅槃。不可復減。故於一切言說。利益眾生中。常行捨心也。故金剛般若經云。如是滅度無量眾生。實無眾生得滅度。

法界次第初門卷下之下

[CBETA 贊助資訊 \(http://www.cbeta.org/donation/index.php\)](http://www.cbeta.org/donation/index.php)

自 2001 年 2 月 1 日起，CBETA 帳務由「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承辦，並成立「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 CBETA 專戶，所有捐款至 CBETA 專戶皆為專款專用，歡迎各界捐款贊助。

您的捐款本協會皆會開立收據，此收據可在年度中申報個人或企業的綜合所得稅減免。感恩諸位大德的善心善行，以及您為佛典電子化所做的一切貢獻。

信用卡線上捐款

本線上捐款與聯合信用卡中心合作，資料傳送採用 SSL (Secure Socket Layer) 傳輸加密，讓您能夠安全安心地進行線上捐款動作。

[前往捐款](#)

信用卡（單次 / 定期定額）捐款

本授權書可提供單次捐款或定期定額捐款之用途。

請於下載並填妥捐款授權書後，請傳真至 02-2383-0649，並請來電 02-2383-2182 確認。

或掛號寄至 10044 台灣台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77 號 8 樓 R812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收。

請在此下載 [授權書](#) (MS Word 格式)

劃撥捐款

郵政劃撥帳號：19538811

戶名：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

欲指定特殊用途者，請特別註明，我們會專款專用。

線上信用卡 / PayPal 捐款

PayPal 是一個跨國線上付款機制的公司，CBETA 引用其服務，提供網友能在線上使用信用卡或 PayPal 帳戶贊助 CBETA。

PayPal is an online system of a global payment solution. CBETA uses its service to provide the uses to donate by using the credit cards or PayPal account to support the CBETA project.

相關收據開立事宜，由於付款幣別為美元，我們除了會依您所贊助之美元金額開立收據外，另我們會依捐款當日公告匯率開立台幣收據，此收據為國內正式合法報稅憑證。

Since the donation made is in US currency, hence all the receipts will be issued in the US dollars consequently. However for the domestic donators, a Chinese official receipt will also be made according to the foreign exchange rate for the purpose of tax deduction.

[線上信用卡 / PayPal 贊助](#)

支票捐款

支票抬頭請填寫「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

CBETA is part of Seeland Educational projects, any donation (ex- cheques, remittance, etc.) please entitle to "The Seeland Education Foundation".
